

公司代码：688709

公司简称：成都华微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说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黄晓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2元（含税）。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636,847,0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1,326,866.91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22.93%，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成都华微	指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微科技	指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
苏州云芯	指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芯火微测	指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中国振华	指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中电有限	指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中国电子	指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华大半导体	指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中电金投	指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成都风投	指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四川国投	指	四川省国投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股东
华微众志	指	成都华微众志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华微展飞	指	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华微同创	指	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华微共融	指	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的股东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将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以及其间的连线，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为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晶圆	指	可用以制造集成电路的圆形硅或化合物晶体半导体材料
封装	指	为芯片安装外壳，实现固定、密封、导热、屏蔽和保护芯片的作用
测试、检测	指	检测封装后的芯片功能、性能指标是否满足要求
数字芯片	指	处理数字信号的集成电路，其中数字信号指自变量以及因变量均是离散形式的信号
模拟芯片	指	处理模拟信号的集成电路，其中模拟信号指用连续变化的物理量表示的信号，如声音、光线、温度等
CPLD	指	Complex Programmable Logic Device（复杂可编程逻辑器件），是一种由逻辑块、可编程互连通道和输入/输出块组成的根据用户自身需求而自行构造逻辑功能的电路
FPGA	指	Field-Programmable Gate Array（现场可编程门阵列），是基于通用逻辑电路阵列的集成电路芯片
eFPGA	指	Embedded FPGA（嵌入式FPGA），指将一个或多个FPGA以IP的形式嵌入SoC等芯片中
SoC	指	System on Chip（系统级芯片、片上系统），指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了功能不同的集成电路子模块，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系统级芯片往往集成多种不同的组件
ADC	指	Analog-to-Digital Converter（模数转换器），可用于将模拟信号转换为数字信号
DAC	指	Digital-to-Analog Converter（数模转换器），可用于将数字信号转换为模拟信号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成都华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engdu Sino-Microelectronics 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SM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晓山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1栋22-23层2201号、23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1800号1栋、成都市双流区双华路2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6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investors@csms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春妍	蔡进
联系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双华路288号	成都市双流区双华路288号
电话	028-85136118	028-85136118
传真	028-85187895	028-85187895
电子信箱	investors@csmsc.com	investors@csms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成都华微	6887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境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龚荣华, 钟权兵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若思、廖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年2月7日-2027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营业收入	926,053,722.41	844,661,250.04	9.64	538,186,32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065,266.85	281,220,444.82	10.61	172,901,66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671,955.49	269,795,135.25	2.55	162,175,09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6,512.48	-1,650,919.34	不适用	-45,945,833.65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2,814,437.45	972,362,296.40	35.01	780,421,982.53
总资产	2,274,217,612.93	1,914,995,807.02	18.76	1,394,483,084.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7	0.52	9.62	0.3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7	0.52	9.6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1	0.50	2.00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33	35.98	减少8.65个百分点	25.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68	35.12	减少10.44个百分点	24.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1.40	20.09	增加1.31个百分点	21.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35.01%，主要系经营所得带来的权益增加。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8.65个百分点，主要系利润增幅小于净资产增幅。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10.44个百分点，主要系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增幅小于净资产增幅。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较好，同时与供应商协调，优化付款节点安排。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8,747,910.34	236,301,988.17	173,815,412.83	297,188,4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964,304.72	72,244,977.25	48,181,150.87	115,674,83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843,314.44	71,491,956.85	36,620,204.87	99,716,47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00,370.45	53,676,778.97	-17,832,579.23	95,092,683.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1.70	七、74.75	-36,253.44	-28,233.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21,877.96	七、67	4,708,707.80	9,000,64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48.73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057,825.71	4,867,022.9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36,900.00	七、70	-25,934.40	27,934.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420.13	七、74.75	78,334.32	219,142.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8,214.13	七、67	213,267.22	118,635.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73,918.88		503,264.38	935,60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1,040.02		67,373.26	2,543,126.56
合计	34,393,311.36		11,425,309.57	10,726,563.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	1,601,400.00	1,164,500.00	-436,900.00	-416,176.73
合计	1,601,400.00	1,164,500.00	-436,900.00	-416,176.7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公司对部分信息豁免披露并已履行相关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全球集成电路产业波动明显，但随着生成式 AI 的赋能、汽车智能化渗透率的提升等因素，集成电路行业未来仍然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全体人员凝心聚力、鼓足干劲，推动公司不断持续向好，实现营业收入 92,605.37 万元，同比增长 9.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06.53 万元，同比增长 10.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67.20 万元，同比增长 2.55%。

主要经营举措为以下几个方面：

1. 积极引入人才，打造核心竞争力

公司深刻意识到研发人员是公司持续创新的第一生产力，不断优化人才福利待遇，结合自身所处阶段和行业特点，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辅以完善的内部人才选拔及晋升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对后备人才的培养和投入，与电子科技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与交流，以进一步增强企业的后备技术力量。

2. 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产品技术的研发与储备

公司深耕特种集成电路领域，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高度重视对产品技术的研发投入，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拥有多项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软件著作权等，整体技术储备位于特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第一梯队，核心产品 CPLD/FPGA、高速高精度 ADC 以及高精度 ADC 处于国内领先地位。目前公司已形成逻辑芯片、模拟芯片、存储芯片、微控制器等多系列集成电路产品，具备为客户提供集成电路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3. 全面深耕行业，深入开拓市场与客户资源

公司大力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建立了具备丰富专业背景的技术支持团队，可以协助客户进行产品的技术验证及应用支持，并与研发部门协同合作深入了解客户需求，进而推动公司的新产品及技术研发。经过多年的市场验证，公司的产品已得到国内特种集成电路行业下游主流厂商的认可。

4. 强化公司治理，提高经营抗风险能力

公司以业务活动为抓手，对采购、销售、工程项目等事项进行全面梳理，按照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的原则，全面优化业务流程和审批权限，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合规制度，提升了公司防范经营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专注于特种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测试与销售，以提供信号处理与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为产业发展方向，主要产品涵盖特种数字及模拟集成电路两大领域，其中数字集成电路产品包括以可编程逻辑器件（CPLD/FPGA）为代表的逻辑芯片、存储芯片及微控制器等，模拟集成电路产品包括数据转换（ADC/DAC）、总线接口及电源管理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信、控制、测量等特种领域。

1. 数字集成电路产品

(1) 逻辑芯片

公司的逻辑芯片类产品以可编程逻辑器件为代表，主要包括 CPLD（复杂逻辑可编程器件）和 FPGA（现场可编程门阵列），具有用户可编程的特性。公司已形成完善的可编程逻辑器件产品体系，并配套全流程自主开发工具。FPGA 产品制程工艺涵盖 0.22 μm 至 28nm，规模区间涵盖百万门级至千万门级，奇衍系列产品最高达 7,000 万门级；CPLD 产品覆盖 1.8V 至 5V 等多种电压工作场景，拥有国内领先的产品线布局，最新研制的 HWDMIN5M 系列采用 0.18 μm eFlash 工艺，内嵌 2,210 个逻辑单元，功耗水平进一步降低，已进入样品用户试用验证阶段。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FPGA	奇衍系列	采用 28nmCMOS 工艺,可用门数达 7,000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万门，逻辑单元数可达约 700K，可支持 13.1Gbps 高速接口	
	4V 系列	采用 65nmCMOS 工艺，可用门数最高达 2,000 万门，逻辑单元数可达约 200K	
	2V/V 系列	采用 0.13 μm-0.22 μmCMOS 工艺，可用门数覆盖百万门级区间，逻辑单元数可达约 80K	
CPLD	HWD240/2210 等系列	采用 0.18 μmCMOS 工艺，最大容量为 2,210 个逻辑单元	
	HWD14/14XL 等系列	采用 0.18 μmCMOS 工艺，最大容量为 288 个逻辑单元	

(2) 存储芯片

公司专注于 NORFlash 及 EEPROM 存储器的研制，在环境适应性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公司 NORFlash 存储器可用于 FPGA 配置存储器，提供完整的可编程解决方案，亦可独立用于数据存储场景，已形成大、中、小容量三个系列产品，覆盖 512Kbit-256Mbit 等容量类型，最新研制的 1Gbit 大容量产品已进入样品用户试用验证阶段。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NORFlash 存储器	HWD16P/32P 系列	支持通用串行及并行接口，存储容量涵盖 512Kbit-256Mbit，最新研制的 1Gbit 大容量产品可用于 FPGA 配置存储器	
EEPROM 存储器	HWD24C 系列	支持 I2C/SPI 接口，存储容量涵盖 16Kbit-2Mbit	

(3) 微控制器

公司以 32 位 MCU 产品为主，以低功耗、高通用性、高性能作为发展方向，最新研制的 HWD32L1 等系列低功耗 MCU，工作模式功耗可低至 300 μA/MHz，静默模式功耗可低至 1 μA；HWD32F7 等系列高性能 MCU 工作频率可达 400MHz，相关产品目前均已进入样品用户试用验证阶段。

2. 模拟集成电路产品

(1) 数据转换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采样精度在 16 位及以上的高精度 ADC 以及 12 位-14 位的高速高精度 ADC，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高精度 ADC	HWD976/977 等系列	主要为 16-18 位多通道系列产品，具有工作电压高、转换精度高、功耗低的特点，采用 0.6 μmCMOS 工艺设计，采样率主要为 200Ksps，输入电压范围可达 ±10V，功耗范围为 85-200mW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超高精度 ADC	HWD7710 等系列	主要为 24 位多通道系列产品，具有转换精度高的特点，采用 0.18-0.25 μ m CMOS 工艺，采样率区间主要为 1Ksps-125Ksps，含片上增益以及偏移校准寄存器，支持系统校准	
高速高精度 ADC	YAK12/14 等系列	主要为 12-14 位多通道系列产品，具有转换精度与速度均较高的特征，采用 28nm-0.18 μ m CMOS 工艺，采样率区间主要为 65Mpsps-3.2Gsps，功耗范围为 290mW-2.4W	

(2) 总线接口

公司产品覆盖了主流串行通讯协议以及并行通讯电平转换类接口，广泛应用于系统间信号传输等领域。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串行通讯协议类接口	HWD3490/1490/3232 等系列	具有 ESD 保护能力强、兼容多种串行协议的特点，抗静电保护范围可达 ± 15 kv，传输速率可达 30Mbps，兼容 RS485/RS422/RS232 等系列协议标准	
并行通讯电平转换类接口	HWD16T2 45/164245 等系列	具有 ESD 保护能力强、通讯速率快的特点，抗静电保护范围可达 ± 15 kv，传输速率可达 400Mbps，在系统中起到隔离及驱动的作用	

(3) 电源管理

公司专注于末级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制，主要产品包括线性电源 LDO 和开关电源 DC-DC 等。其中 LDO 为低压差线性稳压器，用于实现低压差场景下的降压转换，具有低噪声、纹波小、高精度等特征；而 DC-DC 可以实现降压、升压、升降压转换等多种功能，电压及电流适用范围更广，能够实现高转换效率。目前，公司已推出多款大电流快速瞬态响应 LDO 产品，输出电流能力全面覆盖 1A 至 5A 等多种规格，超低噪声 LDO 输出噪声指标达到 1.5 μ Vrms；DC-DC 已形成最高输入电压 6V-28V 的系列化产品，输出负载电流最高可达 16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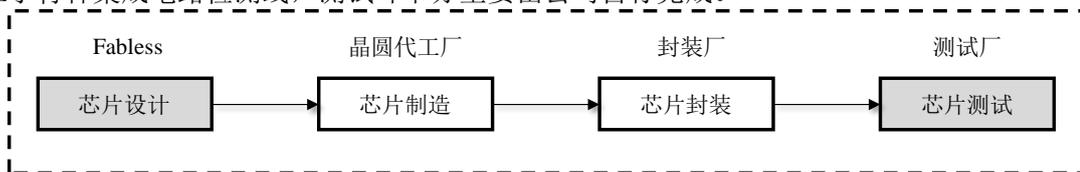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线性电源 LDO	HWD703/767 等系列	具有多通道、快速瞬态响应的特点，输出电流覆盖 1A 至 5A，具有多种输出电压模式，主要用于为数字电路器件提供输入和内核电源电压，用于输入电压和输出电压压差较低的场景下的电压调节	
开关电源 DC-DC	HWD4644 等系列	可实现多种场景下的降压功能，主要用于系统电能转换和传送，已形成最高输入电压 6V-28V 的系列化产品，输出负载电流最高可达 16A，可为系统提供负载点电源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业务模式概述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主要负责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晶圆加工与封装由专业的外协厂商完成。同时，由于公司产品应用于特种领域，下游客户对产品的可靠性要求较高，因此公司建立了特种集成电路检测线，测试环节亦主要由公司自行完成。



2. 研发模式

作为一家专业的 Fabless 集成电路设计公司，产品的研发与设计是公司赖以生存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设计与研发环节，在设计与研发方面制定了《科研任务管理制度》《科研进度管理制度》《质量评审管理制度》等完备的研发制度；设立了科学技术委员会，负责牵头公司技术发展战略及重点科研技术研究工作，指导科研项目技术方案论证、关键技术攻关，参与解决技术疑难问题，开展技术合作等对外交流工作；同时设有可编程研发中心、SoC 研发中心、转换器前沿技术研发中心、电源管理研发中心、总线接口研发中心等部门，具体负责公司相应产品的规划、研发推进、产品设计等工作，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

公司研发项目类型主要分为国拨研发项目及自筹研发项目两大类。国拨研发项目系公司承接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研发项目，通过招投标等方式竞标取得相应项目的研发资格后，委托单位向公司提供研发资金并开展研发工作，研发完成后需由相应委托单位验收成果。公司作为承研方享有技术成果专利的申请权、持有和非专利成果的使用权，而委托方可取得该项专利和成果的普遍实施许可。自筹研发项目系公司根据市场、客户需求及自身发展规划等方面的研发需求，通过立项等内部程序后，通过自有资金开展的研发项目。

3. 采购与生产模式

公司将晶圆加工与封装交由专业的外协厂商完成，产品设计和测试环节主要由公司自行完成。因此，公司主要采购内容为晶圆及管壳等材料，封装及测试等外协加工服务，主要生产内容为集成电路的测试。根据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包括《供应商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有效管理采购过程中的各个环节。

4.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设置了市场总部，并下设若干销售片区，全面覆盖国内下游主流特种集成电路产品应用客户。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阶段

近年来，随着全球信息化潮流的不断推进，集成电路的应用领域及市场规模均实现了高速扩张，逐渐成为全球经济的核心支柱产业之一。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WSTS）统计，集成电路的市场规模在 2022 年达到 4,799.88 亿美元，其中亚太地区拥有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产业市场。

基于不同应用领域对于产品环境适应性及质量可靠性等性能指标的需求，集成电路产品按质量等级划分，通常可分为消费级、工业级（含车规级）以及特种级，其中消费级指消费电子及家用电器等应用场景，工业级指工业控制及汽车电子等应用场景，特种级指特种领域装备的各类应用场景。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测算，我国特种电子行业预计未来仍将呈现增长趋势，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5,012 亿元，2021-2025 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9.33%。随着特种电子行业国产化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各类先进技术的不断实现，特种集成电路作为电子行业重要组成部分以及功能实现的重要载体，同样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

(2) 行业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由于整体行业的最终应用场景及环境特征相较于其他领域更为复杂，特种集成电路对产品的性能要求更高、可靠性要求更为严格，因此在设计理念及核心技术、生产加工环节、市场准入资质等方面相较于其他领域具有显著的区别。

产品性能及可靠性需求不同。由于特种集成电路的实际应用环境特殊且复杂，对于芯片的安全性、可靠性、低功耗以及部分特殊性能（如抗震、耐腐蚀、耐极端气温、防静电）的要求相对较高，同时还需要具备较长的寿命周期。

产品设计理念及核心技术不同。特种集成电路由于需要高可靠性及安全性，因此设计需要根据不同的产品及应用环境选择合理的工艺制程。先进的工艺制程通常具有更小的晶体管尺寸，进而带来芯片性能的提升以及面积的减小，但同时会降低电路的稳定性。由于特种集成电路应用领域多为大型装备，高可靠性相较于单纯的面积缩减更加重要，因此在芯片功能设计、性能优化的同时，更需要保障产品的可靠性。

产品生产环节不同。流片方面，特种集成电路产品由于对产品性能需求的不同，一般无法直接采用通用的标准单元库，在与工艺厂保持充分的沟通后由特种集成电路设计厂商自行设计并提供，以保障产品对稳定性和可靠性的需求。封装方面，特种集成电路应用场景可能会涉及高温、强电磁干扰、强振动、冲击、水汽、高盐雾浓度、高气密性要求等各类复杂工况条件，因此一般采用陶瓷封装或者高等级的塑料封装，必要时需安装散热板以满足芯片对特定工况条件的高可靠性需求。测试方面，特种集成电路为了保证预定用途所要求的质量和可靠性需求，所有芯片产品必须经过各种严格的环境试验、机械试验、电学实验等测试程序，包括各类功能和性能的电测试，以及针对不同鉴定检验标准的环境与可靠性试验，相较于普通工业及消费级芯片测试项目多且周期长。

市场准入资质不同。特种集成电路市场相对特殊，参与竞争存在一定的准入门槛，需要在保密体制、质量管理体系、研制许可等多方面取得相应的认证资质，并且需要进行定期的检查以及复审，对于公司的日常管理要求较高，市场准入具有一定的壁垒，竞争成本相对较高。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国家“909”工程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和国家首批认证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连续承接国家“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FPGA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十三五”高速高精度 ADC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高速高精度 ADC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异构可编程 SoC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是国内少数几家同时承接数字和模拟集成电路国家重大专项的企业。

公司产品覆盖可编程逻辑器件（CPLD/FPGA）、数据转换（ADC/DAC）、存储芯片、总线接口、电源管理、微控制器等多系列集成电路产品，具备为客户提供集成电路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公司建立了特种集成电路检测线，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国防科技工业实验室认可委员会 DiLAC 认证的国家级检测中心，具有较为完备的集成电路成品测试能力。经过多年的市场验证，公司的产品已得到国内特种集成电路行业下游主流厂商的认可，核心产品 CPLD/FPGA、高速高精度 ADC 以及高精度 ADC 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技术迭代推动高性能产品的不断发展

随着 5G 通信、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应用，特别是特种领域愈发复杂的应用场景下对于信息准确采集及处理具有高可靠性的要求，大规模数据的快速准确获取、计算和存储能力成为集成电路产品设计的重要考虑因素之一。同时，考虑到信息处理的复杂程度、信息传输的时效性要求以及电路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不同电子元器件间信号的高速传输、转换以及整体适配亦成为重点发展方向之一。

集成电路技术的迭代发展为高性能产品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根据“摩尔定律”，集成电路上可容纳的元器件的数目，约每隔 18-24 个月便会增加一倍，性能也将提升一倍。因此，长期以来“摩尔定律”一直引领集成电路技术的发展与进步，成熟制程自 1987 年的 1 μ m 提升至目前的 7nm 以下，集成电路的整体性能也随着先进制程的迭代大幅提升。

在 FPGA 领域，随着先进制程迭代的推动，产品架构不断更新。本世纪初，Xilinx 和 Intel（Altera）等公司产品的计算规模仅为数十万逻辑单元。2011 年 Xilinx 发布了基于 28nm 工艺的产品，逻辑单元达到了七千万门级，2018 年 Xilinx 发布了基于 7nm FinFET 工艺的新一代产品，逻辑单元已达十亿门级水平。在制程工艺的不断迭代中，FPGA 提高算力的同时降低了功耗，减小了芯片面积，推动了芯片整体性能的提升。

在高速高精度 ADC 领域，伴随先进工艺制程的更新迭代，产品在转换速率、信号带宽和功耗等方面得到快速的提升，应用领域也不断扩大。本世纪初，ADI 和 TI 等知名公司大多数的高速 ADC 产品，转换速率尚为数十 MSPS 左右，仅能处理支持 GSM 的 2G 基站的信号。而 2019 年 ADI 最新发布的基于 28nm 工艺的高速 ADC 产品，性能指标已经达到 12 位 10GSPS，转换速率和信号带宽处理能力都有较大提升，并且已经具备 5G 毫米波频段的信号处理能力。

（2）系统级设计及封装成为技术发展的新趋势

在 2015 年以后，集成电路制程的发展进入了瓶颈，7nm 以下制程的量产进度均落后于预期。此外，随着器件尺寸不断减小，技术瓶颈开始显著制约工艺发展，对于整体成本和性能的提升效果亦不断削弱。集成电路行业进入了“后摩尔时代”，物理效应、功耗和经济效益成为了集成电路工艺发展瓶颈，单纯依靠制程的提升而实现性能提升已经难以实现，集成化成为了集成电路重要的技术发展趋势。

系统级芯片设计（SoC）是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功能不同的集成电路子模块，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是借助结构优化和工艺微缩等方式，采用新的器件结构和布局，进而实现不同功能的电子元件按设计组合集成。系统级芯片封装（SiP）是将不同功能的芯片和元件组装拼接在一起进行封装，封装技术的先进性将极大影响相关电路功能的实现，具有设计难度低、制造便捷和成本低等优势，使得芯片发展从一味追求高性能及低功耗转向更加务实的满足市场需求。

采用系统级芯片设计或封装，可以进一步高效地实现相关电路的高度集成化，有效地降低电子信息产品系统的开发成本，缩短开发周期，进一步实现性能、功耗、稳定性、工艺难度几方面影响因素的平衡，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已经成为当前业界主要的产品开发理念和方向，在特种集成电路领域亦有广泛应用。

目前，国际主流 FPGA 芯片公司逐渐形成了在 FPGA 芯片中加入处理器的技术路线，并形成了可编程系统级芯片的新产品路线。国内同行业公司也在系统级芯片的设计方面进行了布局，如具备现场可编程功能的高性能系统集成产品（SoPC），以现场可编程技术与系统集成芯片相结合，内嵌处理器、可编程模块、高速接口及多种应用类 IP 等丰富资源；可编程器件（PSoC）产品，采用 28nm 工艺制程，内嵌大容量自有 eFPGA 模块，并配置有 APU 和多个 AI 加速引擎。

（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多年来深耕数字与模拟集成电路领域，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成果，包括自主创新 FPGA 架构设计和工艺适配技术、高速低功耗 FPGA 设计技术、FPGA 的高效验证技术、非易失可编程逻辑器件架构设计及存储器共享技术、大容量 Nor Flash 芯片架构设计技术、MCU 性能提升设计技术、MCU 低功耗设计技术、高精度 ADC 线性度提高技术、超高精度 Sigma-Delta ADC 设计技术、多通道时间交织 Pipeline 型的低功耗、高速高精度 ADC 设计技术、百通道时间交织超高速 ADC 设计技术、高压高精度 DAC 设计技术等。

报告期内，公司获批四川省可编程逻辑器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入选“2023 年成都市集成电路产业链链主企业”、“成都市集成电路行业领军企业”，为带动产业变革升级打下坚实基础。通过 NQMS 质量体系成熟度 2 级+等级认定，实现对业务流程的全要素管理。公司先后获得“第二十九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等系列奖项。

（1）逻辑芯片

公司基于自主架构进行可编程逻辑器件产品的设计与开发，并针对相关工艺完成适配设计，通过自主布局布线算法设计提升产品的等效逻辑单元规模以及路由速度，进一步实现快速输出响应；借助差异化阈值设置等方法，将高速工作中的 FPGA 功耗保持在某一特定功耗阈值之下，进而实现低功耗特性，最大程度提升了相关产品的性能以及可靠性。公司连续承接的国家“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FPGA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中，相应核心技术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工艺技术实现了由 0.13 μm 至 28nm 的制程突破，产品规模区间涵盖百万门级至千万门级，奇衍系列产品最高规模达 7,000 万门级水平，并配套全流程自主开发工具，相关产品设计实现了自主安全并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此外，公司自主开发了统一化验证平台 UniformTestbench，可实现电子系统级设计、模块验证、集成验证、软硬件协同验证、数模混合验证、低功耗验证、FPGA 验证、时序仿真等综合验证

需求，亦可高效支撑 30 亿集成度的超大规模 FPGA 验证，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整体设计验证水平和效率。

针对非易失可编程逻辑器件架构设计，公司采用“内嵌 FlashIP+配置 SRAM”架构，可实现器件上电后自动加载内部配置数据，无需片外加载。该技术使可编程逻辑器件的上电方便快捷，降低了数据读取过程中的整体功耗水平，避免板级数据读取过程中可能导致的窃取风险，保障了存储数据的安全可靠，降低了板级设计的复杂度和成本。

(2) 数据转换 (ADC/DAC)

在高精度 ADC 方面，公司通过转换过程中电容权重比例的动态分配，在测量精度方面可实现 8-16 位分辨率水平，并最大限度实现非线性噪声的线性化处理，为后续线性噪声的深度处理建立良好基础，进而提升数模转换器的动态测量精度，满足高精度参数要求；借助调制解调的手段，可进一步调整其频率等频谱特征并迁移至有效输入信号频谱之外，在测量精度方面可实现 24-31 位的超高分辨率，相关设计成果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在高速高精度 ADC 方面，公司连续承接了“十三五”高速高精度 ADC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高速高精度 ADC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相应核心技术进一步提升了 ADC 产品的采样精度及速率，在公司高速高精度 ADC 类产品的设计方面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在传输速率及容量方面，基于多通道时间交织 Pipeline 设计架构，ADC 可实现信号的多路传输与处理，进一步提升了处理效率，产品采样速率可高达 8Gsp/s；在时间交织 SAR 架构的基础上，采用百通道级子 ADC 阵列电路设计，最终可实现超高的采样速率（64Gsp/s）和超宽的信号带宽（22GHz）水平，显著提升信号转换与传输的容量。

在采样精度及功耗方面，无需余量放大的特性以及数字校准方法的引入，使得子 ADC 在相同单位量化周期下可实现更高的转换精度，可以满足高精度采样的需求；仿真技术的应用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抗静电释放能力，并在信号高频传输的过程中进行补偿，降低因高频传输导致的信号幅度衰减等问题；采用 SAR 作为第一级流水线子 ADC 的粗量化器，则有效降低了产品所需核心器件数量，在单体动态及静态功耗上相较于其他粗量化器均显著下降。

在 DAC 方面，公司基于自适应电平控制技术以及相关增益技术，可实现输入及输出信号电特性动态调整，最终实现 DAC 耐受工作电压范围及实际采样精度的提升，产品的供电范围可达 $\pm 15V$ ，输出电压范围可达 $\pm 10V$ ，产品设计实现了自主安全。

(3) 微控制器 (MCU 芯片)

公司通过优化标准单元库以及选取高阈值单元，加之片内集成大容量存储单元片，可实现芯片工作主频提升至最高 400MHz，进一步提升具体指令的执行效率。此外，采用大小双核搭配的架构，大核可运行运算密集型程序，小核运行控制密集型和需要快速中断响应类程序，可实现最优能效比；借助咬尾中断技术可充分缩短中断请求连续出现的处理周期，并为数百个中断源提供专门入口并赋予单独优先级，进一步提升整体的运算效率。

此外，通过系统级功耗管理，通过动态电压频率调整、时钟及电源门控等方式，可以在非核心路径通过选取高阈值电路单元，自动实现电路结构重构，可进一步降低相关电路的工作模式及静默模式功耗水平。

(4) 电源管理

在快速瞬态响应 LDO 方面，公司产品可实现更大的信号增益以及更低的输出阻抗水平，最终实现大负载低静态电流、大电流及输出电容等不同情形下的快速瞬态响应，延迟时间可缩短至 120ms，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在不同工作状态下，FPGA、CPLD 等器件在工作电流突变过程中输出电压的稳定性，以进一步保证整体电子系统的稳定运行。

在超低噪声 LDO 方面，公司产品可进一步控制基准电压及温度的特定和精度水平，提高了电源抑制比并有效降低反馈电阻输出的噪声，电源抑制比最高达 80dB，输出噪声最低至 $1.5 \mu V_{rms}$ ，进一步提高了信号传输的质量，在高速时钟和频率源供电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

在 DC-DC 转换器方面，公司产品可实现不同输入电压范围等场景下的直流电转换，目前已形成最高输入电压 6V-28V 的系列化产品，输出负载电流最高可达 16A，同时内部集成了过温、过流、过载、输出短路等各种保护，具有较强的抗扰性和可靠性。

(5) 存储芯片

基于先进的 NorFlash 存储芯片设计技术，公司通过优化存储单元布局、提升电荷泵驱动能力、提高灵敏放大器精度等技术途径，解决了单颗存储容量增大带来的性能、可靠性及功耗问题；

同时基于先进堆叠封装技术，采用垂直封装形式，将多片裸芯实现统一封装，借助布局优化设计控制裸芯间的走线长度，进一步提升了封装密度，节省了硬件单板组装空间，进一步提升传输信号的完整性，实现存储芯片容量的提升。

目前，公司最新研制的单颗容量达 1Gbit 的产品已进入样品用户试用验证阶段，在研 2Gbit 的大容量 NORFlash 存储器。

(6) 总线接口

公司总线接口类产品在静电释放发生时具有较强的放电能力，进一步提升了运行的可靠性，目前已具备多电源阈全芯片 ESD 保护设计能力、测试及失效分析能力以及设计规则编写能力，产品适应不同电特性要求，包括高维持电压、低触发电压等不同场景要求，最高可保护 ESD 水平达 ±15KV。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推进集成电路自主研发的过程中抓重点、攻难点，创新成果丰硕，“32 位通用微控制器系列产品”、“12 位 8GSPS 宽带高速 A/D 转换器”和“24 位多通道系列超高精度 ADC”通过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技术具有先进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营业务方向上新申请发明专利 28 件，实用新型专利 1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23 件，软件著作权 6 件；新获授权发明专利 39 件，实用新型专利 4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55 件，软件著作权 6 件。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8	39	182	110
实用新型专利	1	4	23	1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6	6	29	29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23	55	206	19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8	104	440	340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9,814.25	16,971.64	16.75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19,814.25	16,971.64	16.7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1.40	20.09	增加 1.3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性能 FPGA	22,000.00	5,394.46	13,664.97	已形成五百万门到七千万门级 FPGA 谱系化产品；亿万级大规模 FPGA 以及集成高速 ADC/DAC，CPU 和并行大规模 eFPGA 的高集成度 FPGA 产品和配套 EDA 软件开发工具正在研发中。	集成高速 ADC/DAC、CPU 和信号处理定制加速单元，实现大带宽信号处理高性能处理平台。	国内领先	数据处理、5G 通信、卫星通信、人工智能加速等大带宽信号处理计算平台等领域。
2	高速数据转换（ADC/DAC）芯片	25,000.00	880.25	4,159.72	已形成 12 位 6GSPS 高速高精度 ADC 和 8 位 64G 超高速 ADC 等谱系化产品，且已实现小批量供货；单通道 12 位 12G 高速高精度 ADC 已经形成初样；4 通道 12 位 16G 高速高精度 ADC 和单通道 10 位 128G 超高速 ADDA 正在研发。	面向感知、测控、通信等宽频谱射频频直采先进收发架构应用需求。	国际先进	电磁频谱、卫星激光通信，通感一体化，高端测控仪器仪表等领域。
3	智能异构系统（SoC）芯片	28,000.00	1,745.93	3,030.88	已完成一款智能异构 SoC 原型样片研制和测试，突破智能加速处理器和并行大容量可编程架构设计等关键技术，正在进行智能异构 SoC 量产产品的研发。	集成 CPU、GPU、NPU 以及 eFPGA 等核心 IP，实现异构多核协同处理，形成高效处理标量、矢量和张量等多种计算的灵活高能比计算平台。	国内领先	机器人、无人机、车载等嵌入式计算平台等领域。
4	高精	17,551.00	5,398.19	11,635.60	已完成一款 32bit	集成高阶	国	工业控制、

	度数据转换 (ADC/DA C) 芯片				超高精度 ADC 产品研制,突破了超低失调和大动态范围设计等关键技术,正在进行更高采样率、更低噪声电压和集成可变增益放大器、可编程采样率和空间高可靠性设计等方面的扩展设计。	调制器、可编程增益放大器、高精度基准源等可复用核心电路,形成精度高、采样率和输入范围可配置的通用 AD 转换器产品。	国内领先	陀螺、加速度计、热电偶、环境探测等领域。
5	微控制器芯片 (MCU)	6,`845.00	1,261.82	6,632.23	已形成低功耗,通用,高性能的低中高全系列产品体系,达到供货阶段,正在研制超低功耗系列和高性能计算系列微控制器。	形成特殊集成电路最完整谱系产品,高性能计算在微控制器领域应用落地。	国内领先	电机控制、车载等嵌入式控制领域。
6	电源管理芯片	5,934.50	2,711.43	4,674.61	已形成快速瞬态响应、超低噪声 LDO 电压调整器和高功率密度高效率 DC-DC 转换器谱系化产品,实现批量供货。面向高速转换器供电的大电流 LDO 电压调整器产品和高功率高压智能驱动控制器产品正在研发。	面向高速通信和高速数据处理,大功率智能驱动控制应用需求。	国内领先	高速通信、数据采集、伺服控制、精密测量等领域。
7	总线接口芯片	5,014.10	2,422.18	5,050.19	已 形 成 RS232/422/485 协议、245 总线、LVDS 等接口谱系化产品,且已实现批量供货,完成订过亿元。CAN 总线收发器、有源滤波器多款典型产品已经定型并小批量供货。	开发 35KV 高等级 ESD 结构、宽电源域输入端口、高数据率驱动器等设计,形成功能全面、应用灵活的接口产品库。	国内领先	信号传输、通信系统、计算机系统等领域。
合计	/	110,344.60	19,814.25	48,848.21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92	35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1.13	44.0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4,255.41	14,323.5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6.37	40.58

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以研发人员薪酬合计数除以报告期人员数量算术平均数计算。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0
硕士研究生	148
本科	220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9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深厚的技术积累与完善的研发体系

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特种集成电路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在FPGA、高速高精度ADC、智能SoC等领域承接了多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和科技重大专项,整体技术储备位于特种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第一梯队。

公司高度重视对产品及技术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1.40%。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拥有境内发明专利105项,境外发明专利5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190项,软件著作权29项。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共计392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41.13%;共有核心技术人员6人,分别为高性能FPGA、高速高精度ADC/DAC、智能SoC领域产品设计以及产品检测领域的核心人员,凭借其专业的知识及技术积累,在研发项目承接及执行、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研发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多方面为公司做出了较为突出的贡献。

2. 综合的产品布局与领先的产品优势

公司同时具备数字与模拟领域集成电路产品设计能力,产品覆盖可编程逻辑器件CPLD/FPGA、数据转换ADC/DAC、存储芯片、总线接口、电源管理、微控制器等多系列集成电路产品,包括数字

和模拟芯片在内的十余类别、百余个具体产品型号，具备为客户提供特种集成电路产品一站式采购以及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信、控制、测量等特种领域。

公司从设立初期便立足于可编程逻辑器件的产品研发与设计，在特种 CPLD 和 FPGA 领域始终位于国内前列，目前公司最先进的奇衍系列为采用 28nm 制程 7,000 万门级的 FPGA 产品，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在模拟芯片领域，公司自 2012 年起陆续推出多款产品，目前在 24-31 位超高精度 ADC 产品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3. 完备的检测能力与严格的质量管理

特种集成电路的产品特性决定了产品需要进行全面且严苛的产品检测。公司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国防科技工业实验室认可委员会 DiLAC 认证的国家级检测中心，建有较为完备的特种集成电路检测线，配有一批国内外先进的高端仪器设备，能够实现公司各类特种集成电路产品的超宽温区、多功能、多参数的批产测试，完成集成电路环境可靠性试验以及失效分析试验，满足下游客户对于集成电路产品的高标准检测需求。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从研发到交付各环节的质量控制，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并获得了从事集成电路行业所需的专门质量管理认证证书。公司编制了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明确制定了公司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有效保障产品的品质。

4. 优秀的服务能力与广泛的市场认可

公司高度重视对于客户的综合服务，建立了具备丰富专业背景的技术支持团队，现场工程师可以协助客户进行产品的技术验证及应用支持，及时向产品设计部门反馈客户的需求，并解决客户在产品应用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市场销售渠道，设立了若干销售片区团队，可以实现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

经过多年的市场验证，公司的产品已得到国内特种集成电路行业下游主流厂商的认可，主要客户包括中国电科集团、航空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航天科工集团等，核心产品 CPLD/FPGA、高速高精度 ADC 以及高精度 ADC 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迭代及新品研发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属于人才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与技术的升级迭代速度较快。国际领先的半导体企业均经历了较长时期的发展，拥有成熟的研发体系及团队，具有丰富的技术储备，通过众多知识产权构筑了较为稳固的技术壁垒。公司目前仍在快速发展期，在相关技术研发方面相较国际领先企业尚处于追赶阶段。

未来公司如果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发展动态，未能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和未能紧跟下游需求的发展趋势，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技术与产品研发方向出现判断失误，不能持续提供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进而导致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

2. 技术研发及产业化未达预期的风险

由于集成电路行业对于研发水平的要求较高，公司技术成果产业化和市场化的进程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在研发过程中出现关键性能及指标不达预期、核心技术未能突破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前期的研发支出难以收回、预计效益难以达到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从事特种领域的集成电路产品，下游客户以包括中国电科集团、航空工业集团、航天科技集团、航天科工集团在内的央企集团下属单位为主。上述央企集团下属单位数量众多，各下属单位在生产经营等方面保持一定的独立性，报告期内公司按单体口径的前十大客户合计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高，形成了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构成。

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采购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因技术迭代、产品质量等原因无法继续满足客户的采购需求，导致公司重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筛选成品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应用于特种领域，对集成电路的性能要求较高，在产品质量、稳定性、可靠性等方面需确保接近零缺陷且能够适应不同应用环境。因此公司部分产品可能会存在实际筛选率较低的风险，同时不同期间的产品实际筛选率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若公司产品的筛选率有所下降，将会导致相应产品实际结存及销售结转的成本相对较高，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或存在波动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整体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规模亦不断扩大。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及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

公司主要客户为特种领域的大型集团化客户，受行业特性影响，客户会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进行付款。如未来行业总体需求发生波动或特定客户发生经营困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持续增长、回款不及时甚至无法回收的情形。

2. 存货周转及跌价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承接的客户订单大量增加，日常备货和期末库存商品均有所增加，已发货但客户尚未验收的发出商品也相应增加，存货金额亦随之增长。且因公司产品为特种集成电路产品，需经下游客户验收才能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而行业客户验收周期一般较长，因此整体存货周转率较低。

如未来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技术迭代导致产品升级加速，或者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可能导致存货无法顺利销售，进而导致存货跌价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晶圆供应链稳定性及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采用行业通用的 Fabless 经营模式，主要负责芯片的研发、设计、测试与销售，晶圆加工等环节由专业的的外协厂商完成。近年来，随着下游集成电路行业需求提升以及国际产业链格局变化的影响，集成电路行业的晶圆采购需求快速上升，整体晶圆的产能较为紧张。

如公司当前合作的主要供应商中断或终止业务合作关系，或由于产能紧张趋势进一步加剧，供应商要求提升采购价格或延迟交货期限，公司短期内无法转向其他可替代供应商进行采购，可能导致公司的晶圆采购需求无法满足或者采购价格有所上涨，进而对公司的产品生产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下游需求及产品销售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通信、控制、测量等特种行业领域。近年来，在集成电路特别是特种领域产品国产化的大背景下，下游行业需求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且特种领域对集成电路产品在稳定性、可靠性等方面要求更高，同时产品存在小批次、多品种等特点，导致产品技术难度大，前期研发投入多，因此呈现出高研发投入及高毛利水平的特点。

如未来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或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特种集成电路的下游市场需求出现一定波动，或者因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公司无法根据下游需求而调整经营策略与生产研发方向，将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实力下降，产品的销量或销售价格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销售收入及毛利率等经营业绩指标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请参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26,053,722.41	844,661,250.04	9.64
营业成本	220,829,516.86	201,590,596.71	9.54
销售费用	39,253,579.73	36,577,943.44	7.31
管理费用	123,773,937.44	95,498,083.22	29.61
财务费用	10,374,580.66	6,942,023.59	49.45
研发费用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1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6,512.48	-1,650,919.3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91,700.44	-323,622,114.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3,911.73	309,618,667.70	-92.5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大力发展已定型新产品推广及新用户拓展，产品种类及新拓展用户数量快速增长，模拟产品类收入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活动相关支出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由于战略发展需要以及扩大生产经营的需求，管理人员增加；同时办公和差旅费增加较多。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较好，同时与供应商协调，优化付款节点安排。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购苏州云芯支付投资款；固定资产投资较上期也有所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的借款较上期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92,605.37 万元，同比增长 9.64%，营业成本为 22,082.95 万元，同比增长 9.54%。主要系公司产品种类丰富，新产品收入增加且毛利率较高，抵消了其他产品收入下降、毛利率下滑的不利因素，导致总体收入和成本增长保持同比增长幅度。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76.10	9.55	9.54	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数字集成电路	425,232,079.70	104,585,572.59	75.41	-0.45	3.29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模拟集成电路	448,005,287.20	90,422,006.55	79.82	38.46	20.31	增加 3.05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23,796,558.41	11,048,227.35	53.57	14.42	22.81	减少 3.17 个百分点
技术服务	27,132,028.26	14,773,710.37	45.55	-62.34	-8.70	减少 31.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76.10	9.55	9.54	0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76.10	9.55	9.54	0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模拟电路的销售收入首次超过数字电路，随着新产品在用户中试用良好，模拟集成电路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长，同时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数字芯片	万颗	32.22	25.32	20.72	-12.33	-12.84	29.56
模拟芯片	万颗	52.29	49.87	34.62	-18.07	1.75	26.1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数字芯片和模拟芯片的产量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保障常规货架产品的安全库存后的主动降库存；数字芯片受订单影响，销售同比下滑，但由于新产品的销售，模拟芯片销量实现了同比增长；受产品加工周期长的特点，为保障客户的及时交付，公司对常规货架产品进行了备货，导致数字芯片和模拟芯片库存较上期有所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产品	材料成本	90,454,232.02	40.96	82,654,627.33	41.00	9.44	
集成电路产品	封装成本	36,002,049.55	16.30	46,019,685.09	22.83	-21.77	
集成电路产品	检测成本	79,599,524.92	36.05	56,733,977.36	28.14	40.30	
技术服务成本	技术服务成本	14,773,710.37	6.69	16,182,306.93	8.03	-8.7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数字芯片	材料成本	42,948,957.85	41.07	40,309,238.56	39.81	6.55	
	封装成本	16,707,756.04	15.98	23,678,638.93	23.39	-29.44	
	检测成本	44,928,858.70	42.96	37,264,305.96	36.80	20.57	
模拟芯片	材料成本	38,543,650.78	42.63	35,960,403.59	47.85	7.18	
	封装成本	19,090,218.02	21.11	22,200,215.47	29.54	-14.01	
	检测成本	32,788,137.75	36.26	16,999,144.90	22.62	92.88	
其他芯片	材料成本	8,961,623.39	81.11	6,384,985.18	70.97	40.35	
	封装成本	204,075.48	1.85	140,830.68	1.57	44.91	
	检测成本	1,882,528.48	17.04	2,470,526.51	27.46	-23.8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过去两年产品销售规模快速提升，加工数量的提升降低了单位加工成本，导致封装成本占比明显降低；同时受特种集成电路可靠性要求提高，产品测试种类和时长增加，导致检测成本明显增高。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839.6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830.43	6.30	否
2	客户二	4,993.68	5.39	否
3	客户三	4,251.48	4.59	否
4	客户四	3,886.71	4.20	否
5	客户五	3,877.38	4.19	否
合计	/	22,839.68	24.6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562.6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2.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4,857.86	14.10	否
2	供应商二	3,176.06	9.22	否
3	供应商三	2,949.59	8.56	否
4	供应商四	2,398.59	6.96	否
5	供应商五	1,180.54	3.43	否
合计	/	14,562.64	42.2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39,253,579.73	36,577,943.44	7.31
管理费用	123,773,937.44	95,498,083.22	29.61
研发费用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16.75
财务费用	10,374,580.66	6,942,023.59	49.45

(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增加导致销售相关活动增加。

(2)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由于战略发展需要以及扩大生产经营的需求，管理人员增加；同时办公和差旅费增加较多。

(3)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带息负债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6,512.48	-1,650,919.3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91,700.44	-323,622,114.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3,911.73	309,618,667.70	-92.58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本期客户回款较好，与供应商协调，优化付款节点安排。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购苏州云芯支付投资款；固定资产投资较上期也有所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偿还的借款较上期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5,353,309.32	7.27	196,134,585.55	10.24	-15.69	(1)
应收票据	217,347,185.21	9.56	322,597,068.59	16.85	-32.63	(2)
应收账款	915,834,043.89	40.27	523,544,175.57	27.34	74.93	(3)
预付款项	41,581,568.25	1.83	67,616,195.52	3.53	-38.50	(4)
存货	336,281,998.94	14.79	302,133,473.66	15.78	11.30	(5)

长期股权投资	23,493,554.78	1.03	23,855,461.21	1.25	-1.52	(6)
固定资产	81,225,480.44	3.57	68,365,158.52	3.57	18.81	(7)
在建工程	352,152,746.31	15.48	268,378,236.30	14.01	31.22	(8)
无形资产	70,787,580.43	3.11	73,756,806.51	3.85	-4.03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131,094.24	1.54	26,479,089.86	1.38	32.67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48,350.85	0.70	25,474,917.50	1.33	-37.40	(11)
短期借款	330,223,361.08	14.52	272,351,974.58	14.22	21.25	(12)
应付票据	11,036,897.92	0.49	47,843,277.38	2.50	-76.93	(13)
应付账款	188,680,012.36	8.30	152,497,489.29	7.96	23.73	(14)
应付职工薪酬	85,577,764.92	3.76	81,437,790.23	4.25	5.08	(15)
应交税费	29,402,940.03	1.29	20,031,141.25	1.05	46.79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480,148.28	3.41	6,114,135.20	0.32	1,167.23	(17)
长期借款	214,400,100.00	9.43	306,300,000.00	15.99	-30.00	(18)
长期应付款	-44,914,129.19	-1.97	-16,084,966.52	-0.84	179.23	(19)
递延收益	41,039,092.59	1.80	44,632,670.19	2.33	-8.05	(20)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支付高端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及设备款。

(2) 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客户采取票据结算金额减少。

(3) 应收账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特种企业验收结算周期流程较长，同时部分客户仍未到结算节点。

(4) 预付款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调整供应链结构，预付货款减少。

(5) 存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针对产品加工周期长的特点，为满足特种集成电路客户的需求，产生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备货。

(6)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参股子公司芯火微测本期亏损。

(7) 固定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采购增加固定资产。

(8) 在建工程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高端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支出增加。

(9) 无形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土地使用权摊销所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计提的减值准备。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期末预付的设备款减少。

(12) 短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的借款。

(13) 应付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部分票据未到结算时点。

(14) 应付账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部分账款尚未到结算时点。

(15)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人员增加所致。

(16) 应交税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计提的增值税有所增加。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对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18) 长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末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长期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国拨项目公司先行垫付项目成本有所增加。

(20) 递延收益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递延收益摊销减少。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相关技术	20,000.00	100%	48,428.87	26,757.60	11,398.95	5,960.02

		咨询、技术服务等						
苏州云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集成电路等各类电子产品的设计及研发，以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等	1,333.38	85.37%	14,935.12	9,114.62	10,026.08	4,304.79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等	7,000.00	34.00%	7,749.95	6,909.87	388.49	-106.4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战略未发生变化。

公司以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发展为己任，始终坚持国家利益优先，聚焦解决集成电路“卡脖子”关键技术，立志成为具有世界一流集成电路研发水平的设计企业。成都华微立足国之所需，着力打造“3+N+1”平台化产品体系，在超大规模 FPGA、高性能 AD/DA 转换芯片、嵌入式 SoC 与 MCU 三个方向持续强化科研投入，实现技术引领；在 CPLD、存储器、总线接口、电源管理等多个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推动产业升级。依托成都华微全系列芯片打造 SiP、模块、板级国产化系统解决方案，形成信号处理与控制的成都华微产品生态。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建立高端集成电路设计平台

公司将以若干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为牵引，在同一工艺平台建设数字和模拟集成电路统一的设计基线，打造数模混合信号高端集成电路设计平台。重点发展高性能 FPGA、高速高精度 ADC、智能 SoC 等领域，从设计到工艺流程全面实现特种集成电路产品的国产化，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2. 依托募投项目实施，建立高可靠性保障平台

公司将依托现有的高可靠性检测中心，通过“高端集成电路研发及产业基地”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升公司集成电路产品测试和验证的综合实力，全面提升“测试、筛选、检试验和失效分析”能力，打造西南地区领先的特种集成电路产业保障平台。

3. 持续深入行业开拓，建立市场应用与服务平台

公司将继续以客户需求为发展驱动，通过归纳整理典型应用案例，建设国产集成电路应用开发和故障分析中心，切实有效地解决客户在产品实际应用中遇到的兼容性、匹配性、稳定性等方面问题，打造领先的市场应用与服务平台。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治理制度。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现任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忠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认真履行其职责，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与公司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内部机构能独立运作。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豁免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筹

				资预算及融资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计提及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均发生在中国上市前，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晓山	董事长	男	60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28.95	否
王策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29.04	否
段清华	董事	男	48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96.72	否
王辉	董事	男	41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0	是
刘莉萍	独立董事	女	62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8	否
李越冬	独立董事	女	46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8	否
赵磊	独立董事	男	49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8	否
孙鑫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0	是
吕中辉	监事	男	39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0	是
蒋心祝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0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45.18	否
冯伟	副总经理	女	41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05.33	否
王伟	副总经理	男	53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00.02	否
李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93.78	否
谢休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95.08	否
丛伟林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00.09	否
赵良辉	总会计师	女	55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111.39	否
李春妍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21年9月	2024年9月	0	0	0	/	33.43	否
杨金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9年5月	/	0	0	0	/	302.13	否

胡参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0年6月	/				/	137.13	否
蒲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0年3月	/	0	0	0	/	127.1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629.3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晓山	黄晓山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年8月至2005年10月，历任国营风光电工厂车间员工、销售处处长等职务；2005年11月至2016年5月，历任振华风光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3年12月至2021年9月，历任公司总经理、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王策	王策先生，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年7月至2011年12月，历任西安太乙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测试工程部经理、市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12月至2018年8月，历任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市场部及科研生产部部长等职务；2018年8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段清华	段清华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7月至2002年1月，历任成都科力实业有限公司设计师、项目经理等职务；2002年1月至2021年9月，历任公司应用工程师、设计中心部门经理、计划发展部经理、总裁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辉	王辉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年5月至2013年12月，历任上海华虹NEC电子有限公司资深工程师、技术市场经理等职务；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技术市场经理；2016年1月至2016年11月，任灿芯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16年11月至今，历任华大半导体发展规划部战略经理、专业经理、部门经理、规划总监兼战略规划部主任等职务；202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莉萍	刘莉萍女士，196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2年8月至1992年12月，就职于空军第一航空学院；1992年12月至2002年12月，担任空军某研究所高级工程师；2002年12月至2015年6月，担任某部委高级工程师，于2015年退休。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越冬	李越冬女士，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0年7月至2004年6月，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第九支行会计；2004年7月至今，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审计系副主任、审计系主任、审计监察与风险防控研究中心主任。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磊	赵磊先生，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5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讲师、副教授；2014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鑫	孙鑫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2年6月，任振华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02年6月至2017年6月，历任振华科技财务部会计、副部长；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国振华资产经营部部长；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历任振华科技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振华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吕中辉	吕中辉先生，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 年 7 月至今，历任成都风投投资助理、投资经理、投资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等职务；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蒋心祝	蒋心祝女士，199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 SoC 事业部数字 IC 验证工程师；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冯伟	冯伟女士，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3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科技质量部项目专员、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科技质量部主任、保密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副总经理。
王伟	王伟先生，197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西南技术物理研究所电子工程部工程师；1999 年 3 月至 2005 年 9 月，历任香港科汇（亚太）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技术支持工程师、高级销售工程师、销售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安富利物流（深圳）有限公司成都代表处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成都思拓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成都诚晟韵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副部长、产品应用验证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李国	李国先生，198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深圳市海思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联发芯软件（成都）设计有限公司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 IC 验证工程师、SoC 事业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
谢休华	谢休华先生，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成都宏方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技术员；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西藏合邦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中心技术员；2003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测试部技术员、科技质量部工程师、主任、科技部副部长、综合计划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丛伟林	丛伟林先生，198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数字电路设计师、技术支持中心副主任、IC 设计中心副主任、可编程逻辑事业部副部长、部长、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
赵良辉	赵良辉女士，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 年 8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振华宇光电子有限公司；2004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担任贵州振华新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中国振华电子集团百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 年 12 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李春妍	李春妍女士，197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职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职于美国飞博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职于四川港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总裁办主任、保密办主任、规划科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杨金达	杨金达先生，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历任某知名半导体设计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职务；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转换器前沿技术研发中心主任。
胡参	胡参先生，198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科胜讯数字电视（成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历任某知名半导体设计公司架构工程师、设计经理、项目经理、培训经理等职务；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成都海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设计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 SoC 研发中心副主任、主任。
蒲杰	蒲杰先生，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2011 年 7 月至 2019 年 9 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某研究所设计师、主管设计师等职务；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重庆吉芯科技有限公司主管设计师；2020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转换器前沿技术研发中心算法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未上市发行。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华微众志、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华微共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公司董事长黄晓山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1,473.9497 万股；董事、总经理王策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352.7333 万股；董事段清华通过华微展飞持股 229.4085 万股；副总经理冯伟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30.2527 万股；副总经理王伟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254.3498 万股；副总经理李国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80.0000 万股，通过华微同创持股 42.8924 万股；副总经理谢休华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330.5877 万股，通过华微共融持股 13.3738 万股；副总经理丛伟林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80.4144 万股；总会计师赵良辉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333.2490 万股；董事会秘书李春妍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233.0000 万股，通过华微共融持股 50.1180 万股；核心技术人员杨金达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50.9111 万股；核心技术人员胡参通过华微众志持股 26.4738 万股；核心技术人员蒲杰通过华微同创持股 20.3645 万股。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黄晓山、王策、段清华、冯伟、李国、谢休华、丛伟林、赵良辉、李春妍和胡参等十人通过华泰成都华微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中，董事长黄晓山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5.04%；董事、总经理王策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5.04%；董事段清华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4.09%；副总经理冯伟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4.11%；总会计师赵良辉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4.11%；副总经理李国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4.11%；副总经理谢休华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5.04%；副总经理丛伟林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4.11%；董事会秘书李春妍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5.04%；核心技术人员胡参资管计划份额的持有比例为 1.54%。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晓山	华微众志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段清华	华微展飞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王辉	华大半导体	规划总监兼战略规划部主任	2023年4月	至今
孙鑫	中国振华	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	2021年10月	至今
吕中辉	成都风投	资产管理部经理	2019年12月	至今
李国	华微同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李春妍	华微共融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晓山	芯火微测	董事	2022年4月	至今
王辉	晶门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王辉	飞镭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至今
王辉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王辉	中电智能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孙鑫	深圳市振华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至今
孙鑫	贵州振华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月	至今
孙鑫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9月	至今
李越冬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审计系主任, 审计监察与风险控制研究中心主任	2004年7月	至今
李越冬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李越冬	成都盛帮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李越冬	成都智明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李越冬	雅安百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李越冬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7月	至今
赵磊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研究员	2014年1月	至今
赵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有限公司			
赵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5 月	至今
赵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6 月	至今
吕中辉	成都邦普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4 月	至今
吕中辉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2023 年 10 月
吕中辉	成都芯翼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2023 年 6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有关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立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其他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享有津贴。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中国所任职岗位，并按集团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63.0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66.3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3月17日	1. 《关于确认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订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3月28日	1.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总经理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和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筹资预算及融资方案的议案》 7. 《关于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8. 《关于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2023年度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关于2022年度计提及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11月21日	1. 《关于上交所科创板IPO战略配售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同意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关监管协议的议案》 3. 《关于〈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目标责任书（2023年度）〉的议案》 4. 《关于延长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6. 《关于聘请2023年度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黄晓山	否	3	3	0	0	0	否	3
王策	否	3	3	0	0	0	否	3
段清华	否	3	3	1	0	0	否	3
王辉	否	3	3	3	0	0	否	3
刘莉萍	是	3	3	3	0	0	否	3
李越冬	是	3	3	3	0	0	否	3
赵磊	是	3	3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越冬（主任委员）、王辉、赵磊
提名委员会	赵磊（主任委员）、段清华、刘莉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莉萍（主任委员）、黄晓山、李越冬
战略委员会	黄晓山（主任委员）、王策、刘莉萍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3 年 4 月 7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3 年 7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决算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该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该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目标责任书（2023 年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该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该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34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392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45
合计	9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0
硕士研究生	208
本科	471
专科及以下	264
合计	95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为了制定适应市场化运作的薪酬体系，激发员工活力，公司实行“以岗定薪优先，岗需能力定级”、工资收入与工作绩效相适应的薪酬管理制度，基于员工工作性质、强度、岗位能力、贡献度等因素进行考评，不断增强员工的使命感、责任心、积极性和创新性，促进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联动与紧密配合。

2. 薪酬标准的确定体现“按劳分配、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

3. 薪酬类型分为年薪制和月薪制。年薪制参照公司《年薪制人员管理办法》执行。月薪制薪酬结构包括固定工资、月度/季度绩效奖金两个部分。其中固定工资由基本工资、职务工资两个部分组成；基本工资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执行，职务工资随员工内部职称、职务、学历、国家职称、岗位调整变化等因素确定。月度/季度绩效奖金则根据个人职级或承担业务影响力、对业务部门支持力为额度标准，设定的以员工自发成长性、工作主动性为考核标准的非固定性薪酬项目。

4. 针对研发体系人员，重点强调将公司经营发展与以工程产品化的业绩产出相结合，实现以贡献价值为标准的研发骨干匹配市场化薪酬。

5. 针对检测一线人员，实行固定工资与绩效额度相结合的薪酬管理模式。其中绩效额度以绩效基础值为基础，个人职级、担任职务对应系数标准，以考核结果为波动系数所核发的非固定性薪酬项目，辅以专项补贴，以此调动员工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开展了持续、多样的培训课程，内容包括研发技术类专业知识培训、检测员技能培训、安全及质量培训、保密培训、通用素养培训等。

2.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方位的人才培育体系，通过对人才需求层次的划分，制定面向不同业务领域的培训课程。同时将培训记录、课程创建、授课时长等纳入员工年度考核依据，实现数据间互联互通，不断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2022年1月7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23年3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坚持如下原则：

- 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③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④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的原则；
- ⑤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③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半年度利润分配按有关规定执行）；

④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12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以上，但公司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后，现金分红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在确定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口径为基础，在计算分红比例时应当以合并报表口径为基础。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1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应当相应扣减该股东所应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4)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采取固定比例政策进行现金分红，即任意3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3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当年现金分红。

在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尽量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

(5)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 ①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 ②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 ③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④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6) 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7) 利润分配程序、机制和监督机制

董事会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独立董事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和弥补亏损方案；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公司根据投资规划、企业经营实际、社会资金成本、外部经营融资环境、股东意愿和要求，以及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36,847,02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1,326,866.91 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红利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2.93%，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71,326,866.91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1,065,266.8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2.9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71,326,866.9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2.93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实施，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指标、重点工作任务、党建工作任务、约束保障事项等指标，结合集团发展战略，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同时对完成特殊重要专项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高级管理人员给予年度专项激励。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情况良好。

同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内容涵盖了公司采购管理、销售管理、科研管理、人力资源、合同管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筹资管理等主要业务控制；同时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及时修订或新增内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优化公司内部管理手册，明确各级审批权限，增强各部门风险意识的防范，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有效保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2 家控股子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规范经营行为，结合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完善了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制度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贯彻执行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相关工作，将 ESG 工作纳入公司企业文化及日常经营管理之中，积极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

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主动践行社会责任，已成为当下乃至未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公司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除少量集成电路测试的业务环节外，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环节，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物。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现代企业内部治理体系，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运行机制，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保证公司内部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积极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完善公司各层级规章制度；充分保障全体股东权益。

未来，公司将不断优化治理架构，不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水平及透明度，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社会进步、环境改善、行业发展与自身高质量发展紧密相连。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	---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3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是 否

公司仅进行集成电路设计、测试及销售，生产经营活动中只有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无其他污染物排放，不涉及环境污染问题。

生活所用的淡水均来自市政供给，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直接排入相应的市政管网，固体废弃物为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属地环卫局授权公司每天清运，不会对公司厂地及周边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适用 不适用**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能源仅涉及电力和生活用水，报告期内年耗电量为 745.65 万千瓦时，年用水量为 2.06 万吨，年综合能耗 920.70 吨标准煤。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指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有效加强公司环境管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2.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使用节能灯等低能耗设备，以及通过加强下班后的断水断电管理等手段降低能耗。

具体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降低能源消耗的方式来有效降低碳排放，由于宣贯和监督措施落到实处，员工节能减排意识提升，水源、电源及时关闭，水、电用量同比下降。报告期内共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2.6 吨标准煤。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1. 经济效益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 92,605.37 万元，同比增长 9.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06.53 万元，同比增长 10.61%；资产总额 227,421.76 万元，同比增长 18.76%。

2. 纳税

全年公司纳税 11,308.83 万元，同比增长 53.96%。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 19,814.25 万元，同比增长 16.75%。

4. 社会就业

(1) 全年新增员工 138 人。

(2) 女职工占比 18.60%。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治理体系，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保证公司所有股东及债权人能够公平、公正、公开的享有权益。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广大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尊重法律赋予员工的各项权益，定期安排员工体检，按时发放薪酬福利。依据法律法规不断强化依法用工、规范用工、诚信用工，落实劳动合同管理，遵守劳动合同规定，及时、依法办理劳动合同的签订、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手续。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5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6.4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7,691.9137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4.21

注：上述持股情况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通过华微共融、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华微众志持股平台的持股情况，不包含退休人员、离职人员等非公司员工，不包括员工参与首发战略配售的情况。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承合作共赢的原则，协同供应商打造优质产品，严抓产品品控并通过规范化的采购合同，以保障供应商权益。

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制定了《与顾客有关过程控制程序》《与顾客满意度控制程序》等程序文件，由市场部 and 公司各业务部门协同合作，确保公司准确了解客户需求，提升业务处理效率，满足客户要求。此外，公司通过多渠道倾听客户声音，了解客户需求、建议和投诉，并以此为出发点，持续改进公司产品与服务。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认证，2023 年度，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及“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工作要求，持续建立完善从公司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全员签订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责任书，确保安全生产管理目标与责任制度层层分解、落实到每个岗位。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加强消防管理、实施风险管控等措施，努力创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保障公司产品安全和员工人身安全，实现了“零安全事故”的目标。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突出国企政治属性，承担企业的经济责任、社会责任、政治责任，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作为国家“909”工程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和国家首批认证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公司始终专注于特种集成电路的研发，以提供信号处理与控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为发展方向，主要产品涵盖特种数字及模拟集成电路两大领域，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信、控制、测量等特种领域。另一方面，公司自“十一五”以来，连续承接多项 FPGA、ADC、SoC 方面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同时承接数字和模拟集成电路国家重大专项的企业。未来，公司也将继续依托自身核心技术及人才储备，通过自主创新和产品迭代，力争成为特种集成电路产业领军企业，为国家级集成电路研发和检测不断贡献新力量。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成都华微党支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围绕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了政治建设、从严治党、“两个融合”、人才建设、安全生产、社会责任、统战、群团等工作，为企业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公司工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职工建功新征程主力军作用，常态化开展技能培训、技能大赛等活动，激发员工活力。组织开展消费帮扶、义务献血等活动，以实际行动展现国企担当。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已制定了《成都华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成都华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公司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特种集成电路领域，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测试与销售，持续打造自有特色品牌。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推动企业发展的理念，依托科技创新培育核心竞争力，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拥有多项发明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软件著作权，荣获“成都市知识产权试点企业”称号。

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全面规范了知识产权的创造、获取、管理、运用以及处置等各个环节，确保科研生产活动在有序、受控的状态下进行，从而有效防止了知识产权的流失或被外部侵犯。公司高度重视各类合同中涉及知识产权的条款，严格审核与约定，对潜在风险进行精准控制、及时预警和妥善应对，降低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保护，制定了《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以及《报送重大信息内部事项的实施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制度，为信息的处理和使用提供了明确的指导和规范。此外公司还采用了一系列先进的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坚决防范网络攻击和病毒入侵，确保信息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绝对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传递公司价值的同时，积极听取机构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共同探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促进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振华	注 1	注 1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国电子	注 2	注 2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大半导体	注 3	注 3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电金投	注 4	注 4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微众志、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和华微共融	注 5	注 5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成都风投	注 6	注 6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四川国投	注 7	注 7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注 8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注 9	注 9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电子	注 10	注 10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不再为实际控制人时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振华	注 11	注 11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不再为控股股东时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华大半导体	注 12	注 12	是	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不再与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的控制时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振华、中国电子及华大半导体	注 13	注 13	是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4	注 14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振华	注 15	注 15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注 16	是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7	注 17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振华、中国电子	注 18	注 18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9	注 19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振华、中国电子	注 20	注 20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1	注 21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2	注 22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中国振华	注 23	注 23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中国电子	注 24	注 24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董事、监事	注 25	注 25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6	注 26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振华、中国电子	注 27	注 27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28	注 28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9	注 2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振华，中国电子，中电金投，华微众志、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和华微共融	注 30	注 30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华大半导体	注 31	注 3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32	注 32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本公司对成都华微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将稳定且长期地持有成都华微的股票，保持控股股东地位。

3、就本公司所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并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或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转让成都华微股份，且应在减持行为实施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成都华微进行公告。

4、成都华微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公司持有的成都华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公司未将相关所得支付至公司，则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在成都华微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2：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成都华微之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成都华微上市后六个月内如成都华微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成都华微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公司未将相关所得上缴至公司，则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在成都华微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4、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3：股东华大半导体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整体规划进行减持安排。

3、就本公司所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或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转让成都华微股份，且应在减持行为实施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成都华微进行公告。

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4：股东中电金投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整体规划进行减持安排。

3、就本公司所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并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或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转让成都华微股份，且应在减持行为实施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成都华微进行公告。

4、成都华微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公司持有的成都华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公司未将相关所得上缴公司，则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5：股东华微众志、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和华微共融关于股份锁定及股份减持事项的承诺：

1、就本企业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每年转让的成都华微股份不超过前一年末本企业持有成都华微股份总数的 25%。

3、就本企业所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并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或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转让成都华微股份，且应在减持行为实施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成都华微进行公告。

4、成都华微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企业持有的成都华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企业未将相关所得上缴公司，则本企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本企业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6：股东成都风投关于股份锁定事宜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公司未将相关所得上缴公司，则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3、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7：股东四川国投关于股份锁定事宜的承诺：

1、就本公司所持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自本公司取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股份，也不由成都华微回购该等股份。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造成成都华微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成都华微损失；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公司未将相关所得上缴公司，则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3、本公司减持成都华微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8：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事宜的承诺：

1、就本人所直接持有的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财产份额，也不提议由持股平台回购该等财产份额或者由成都华微回购持股平台所持有的相应股份。

2、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股份（即本人在持股平台持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成都华微的股份，下同）每年转让的数量不超过本人前一年末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股份。

3、就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在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价作相应调整，下同），并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或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转让成都华微股份，且应在减持行为实施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成都华微进行公告。

4、成都华微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成都华微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对前述损失向成都华微予以全额赔偿；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人未将相关所得上缴成都华微，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相关现金分红所对应的个人收益暂不分配（本人离职的不再享有分红权），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本人减持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或通过持股平台减持成都华微的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9：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事宜的承诺：

1、就本人所直接持有的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自成都华微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等财产份额，也不提议由持股平台回购该等财产份额或者由成都华微回购持股平台所持有的相应股份。

2、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股份（即本人在持股平台持有的财产份额对应的成都华微的股份，下同）每年转让的数量不超过本人前一年末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上述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和第四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得超过上市时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间接持有的成都华微股份。

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成都华微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对前述损失向成都华微予以全额赔偿；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成都华微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成都华微的指定账户；若本人未将相关所得上缴成都华微，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相关现金分红所对应的个人收益暂不分配（本人离职的不再享有分红权），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4、本人减持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或通过持股平台减持成都华微的股份前，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10：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国电子承诺，除已说明的情形外，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成都华微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参与导致或可能导致与成都华微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中国电子承诺，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任何属于成都华微的商业机会，若中国电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成都华微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机会、业务资源，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促使该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成都华微，或采用其他可能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中国电子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成都华微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中国电子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确保中国电子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不从事、新增任何与成都华微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对中国电子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中国电子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不与成都华微产生同业竞争。

中国电子将充分履行本承诺函，否则将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国电子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成都华微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中国电子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及时转让、终止该等竞争业务。若成都华微提出受让请求，中国电子将促使下属企

业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成都华微。若中国电子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成都华微所有。若因中国电子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成都华微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国电子将向成都华微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中国电子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中国电子不再为成都华微的实际控制人时失效。

注 11：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国振华承诺，除已说明的情形外，中国振华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成都华微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中国振华及其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参与导致或可能导致与成都华微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中国振华承诺，不为自身或者他人谋取任何属于成都华微的商业机会，若中国振华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成都华微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机会、业务资源，在符合适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促使该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成都华微，或采用其他可能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中国振华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成都华微所从事主营业务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中国振华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确保中国振华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不从事、新增任何与成都华微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对中国振华控制的下属其他企业，中国振华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不与成都华微产生同业竞争。

中国振华将充分履行本承诺函，否则将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国振华如违反上述承诺，将在成都华微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成都华微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中国振华或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及时转让、终止该等竞争业务。若成都华微提出受让请求，中国振华或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将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成都华微。若中国振华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成都华微所有。若因中国振华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成都华微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国振华将向成都华微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中国振华签署之日起生效，至中国振华不再为成都华微的控股股东时失效。

注 12：股东华大半导体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华大半导体承诺，除已说明的情形外，华大半导体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上述子公司不存在与成都华微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华大半导体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未来将继续定位于工业及消费级集成电路业务，不会以任何方式参与导致或可能导致与成都华微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华大半导体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确保华大半导体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从事、新增任何与成都华微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对华大半导体控制的下属企业，华大半导体将通过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治理机制和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敦促该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不与成都华微产生同业竞争。

本承诺函自华大半导体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华大半导体不再与成都华微同受中国电子的控制时失效。

注 13：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股东华大半导体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成都华微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 2、在与成都华微及其下属子公司必须进行关联交易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成都华微电子科技大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及成都华微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前述关联交易行为，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公允性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成都华微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成都华微输送利益；
-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成都华微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
- 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成都华微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期间持续有效。

注 14：公司关于稳定股价事宜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股价达到《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 15：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关于稳定股价事宜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成都华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敦促成都华微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各项义务和责任。稳定股价的实施方案涉及成都华微股东大会表决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涉及董事会表决的，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提名的董事投赞成票。

注 16：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事宜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关于股票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各项义务和责任。稳定股价的实施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表决的，本人（如为公司董事）将在董事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注 17：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项的承诺：

- 1、本公司承诺并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8：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项的承诺：

- 1、本公司保证成都华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成都华微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成都华微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9：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持续紧跟市场需求，继续在新技术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企业技术水平。通过以技术创新为突破口，持续提升服务质量与品质，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以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2、加强内部管理、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优化、研发及生产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

-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充分有效利用。同时，公司将按照承诺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和金额，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尽快实现项目收益，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研发、采购、生产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强化投资者回报。

5、关于后续事项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相关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注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成都华微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成都华微利益；本公司将督促成都华微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成都华微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或证券交易所颁布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前述新颁布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成都华微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成都华微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成都华微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按照所制定、颁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做出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2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按照其制定、颁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行政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22：公司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事宜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注 23：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事宜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上进行投票或促使本公司提名的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会议上进行投票，并敦促公司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4：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事宜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敦促公司实施利润分配。

注 25：董事、监事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事宜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进行投票，并敦促公司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 26：公司关于发行上市涉及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事宜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3、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注 27：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关于发行上市涉及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事宜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成都华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成都华微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成都华微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成都华微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成都华微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4、上述承诺不因本公司不再作为成都华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原因而终止。

注 28：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上市涉及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事宜的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注 29：公司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公司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或截留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公司将要求未履行承诺事项的股东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截留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等措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30：控股股东中国振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中电金投，员工持股平台华微众志、华微展飞、华微同创和华微共融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的其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或未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前述赔偿责任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31：股东华大半导体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的其他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 3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人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或截留本人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以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就等损失予以赔偿。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48,608.95	26,479,089.86	830,480.9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951,244.72	826,377.48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未分配利润	275,792,398.04	275,792,575.26	177.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10,821.91	10,844,162.36	633,340.45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718,945.56	594,078.32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未分配利润	334,748,186.34	334,783,522.26	35,335.9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规定，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2023年12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将2023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中天运进行了充分沟通，中天运对此次变更无异议。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龚荣华、钟权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	/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3年12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审计机构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于中天运已经连续多年为成都华微提供审计服务，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规定，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将2023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大信。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与中天运进行了沟通，中天运对此次变更无异议。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一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IPO期间需要负责三年一期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费用，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仅包含2023年度审计报告费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所负较大数额到期债务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	0.35%-1.15%	0	487.24	106.90	380.34
合计	/	/	/	0	487.24	106.90	380.34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	期初余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	-------	------

			率范围	额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中国电子 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 制人	8,000.00	2.40%	-	8,000.00	-	8,000.00
合计	/	/	/		8,000.00	-	8,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中国电子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综合授信	50,000.00	8,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6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	285,575,825	52.76	285,575,825	无	0	国有法人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0	115,707,282	21.38	115,707,282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华微众志成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48,776,536	9.01	48,776,53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0	26,909,133	4.97	26,909,133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5,635,708	2.89	15,635,70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0	13,817,668	2.55	13,817,668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2,850,171	2.37	12,850,17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省国投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0	12,000,000	2.22	12,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9,974,703	1.84	9,974,70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2.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四川省国投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间接持有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6.79%的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85,575,825	2027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115,707,282	2027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成都华微众创共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8,776,536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4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26,909,133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成都华微展飞伙伴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635,708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13,817,668	2027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成都华微同创共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850,171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四川省国投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成都华微共融众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974,703	2025年2月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2.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四川省国投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间接持有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36.79%的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发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已设立资产管理计划“华泰成都华微家园 1 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备案编码：SADB29）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认购数量为 9,560,000 股。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上市发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 3,824,000 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肖立书
成立日期	1984 年 10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通讯信息整机、电子元器件产品，光机电一体化设备及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 上市公司简称：振华科技；股票代码：000733；持股比例：30.71%。 2. 上市公司简称：振华新材；股票代码：688707；持股比例：28.31%。 3. 上市公司简称：振华风光；股票代码：688439；持股比例：40.12%。 4. 上市公司简称：盛科通信；股票代码：688702；持股比例：21.26%。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曾毅			
成立日期	1989年5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证券代码	中国电子持股比例
	1	中国长城	000066	40.31%
	2	中国软件	600536	35.76%
	3	深桑达A	000032	47.23%
	4	深科技	000021	34.51%
	5	振华科技	000733	30.71%
	6	振华风光	688439	43.04%
	7	振华新材	688707	36.07%
	8	冠捷科技	000727	28.13%
	9	中电华大科技	00085.HK	59.42%
	10	彩虹新能源	00438.HK	74.91%
	11	彩虹股份	600707	21.05%
	12	中电光谷	00798.HK	33.67%
	13	晶门半导体	02878.HK	28.31%
	14	安路科技	688107	29.11%
	15	澜起科技	688008	7.24%
	16	奇安信	688561	18.10%

	17	南京熊猫	600775 00553. HK	29.98%
	18	华大九天	301269	34.06%
	19	上海贝岭	600171	25.03%
	20	中电港	001287	35.65%
	21	盛科通信	688702	30.15%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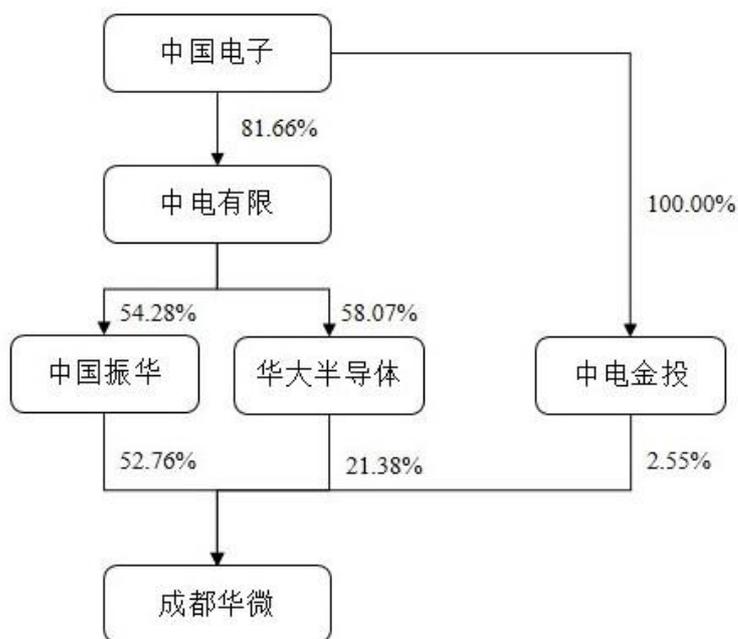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孙劼	2014年5月8日	913101153015130967	1,728,168.3718	集成电路产品的研究、开发和销售,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及其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软件信息系统、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应用系统、电子设备与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经营。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4]第 14-00040 号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财务相关披露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和附注五（三十四）所述。

贵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研发、设计、测试与销售。2023 年度，贵公司营业收入为 92,605.37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9.64%，由于营业收入是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销售业务模式和流程，检查销售合同关键条款，对营业收入确认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收入和毛利率的波动分析；

(4)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发票、销售合同及发货单、验收单、记账凭证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重要客户，函证交易及未结算余额；通过公开信息查询，确定客户是否真实，是否与贵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

(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财务相关披露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和附注五（三）所述。

贵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1,583.40 万元，占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0.27%，对应的坏账准备为 6,537.43 万元。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评价并测试管理层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坏账的客观证据和计算坏账准备的控制；

(2) 了解振贵公司信用政策，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预期信用损失率等；

(3) 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4) 选取样本对金额较大及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成都华微公司账面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5) 复核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

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17,347,185.21	322,597,068.59
应收账款	七、5	915,834,043.89	523,544,175.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41,581,568.25	67,616,195.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263,530.69	5,173,101.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36,281,998.94	302,133,473.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164,124.58	436,618.48
流动资产合计		1,688,825,760.88	1,417,635,21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3,493,554.78	23,855,461.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64,500.00	1,601,400.00
固定资产	七、21	81,225,480.44	68,365,158.52
在建工程	七、22	352,152,746.31	268,378,23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904,671.98	7,195,743.45
无形资产	七、26	70,787,580.43	73,756,806.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83,873.02	2,253,77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5,131,094.24	26,479,08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5,948,350.85	25,474,91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5,391,852.05	497,360,587.89
资产总计		2,274,217,612.93	1,914,995,807.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30,223,361.08	272,351,974.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036,897.92	47,843,277.38
应付账款	七、36	188,680,012.36	152,497,489.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021,130.73	12,851,767.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5,577,764.92	81,437,790.23
应交税费	七、40	29,402,940.03	20,031,141.25
其他应付款	七、41	5,118,514.96	3,397,322.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7,480,148.28	6,114,135.2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912,747.00	1,670,729.76
流动负债合计		735,453,517.28	598,195,62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14,400,100.00	306,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512,763.13	1,753,653.53
长期应付款	七、48	-44,914,129.19	-16,084,96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1,039,092.59	44,632,67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52	599,765.58	951,244.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637,592.11	337,552,601.92
负债合计		949,091,109.39	935,748,229.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41,247,026.00	541,247,0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7,511,400.20	118,124,52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1,799,457.89	37,198,169.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2,256,553.36	275,792,575.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12,814,437.45	972,362,296.40
少数股东权益		12,312,066.09	6,885,28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25,126,503.54	979,247,577.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274,217,612.93	1,914,995,807.02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294,537.83	173,135,141.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353,497.35	307,706,989.96
应收账款	十九、1	880,904,755.82	505,523,931.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531,431.79	59,946,910.5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1,725,258.40	2,373,890.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11,964,663.06	343,224,37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6,535.25	436,618.48
流动资产合计		1,662,360,679.50	1,392,347,857.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07,646,618.61	308,008,52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64,500.00	1,601,400.00
固定资产		58,853,893.28	44,782,829.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15,767.90	5,581,640.83
无形资产		1,154,720.73	2,104,675.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3,014.06	2,172,05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93,569.91	10,844,162.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63,438.21	25,474,91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935,522.70	400,570,206.79
资产总计		2,055,296,202.20	1,792,918,064.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201,208.34	252,330,391.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711,897.92	47,843,277.38
应付账款		202,523,477.01	198,777,614.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77,888.82	9,605,897.38
应付职工薪酬		67,874,538.03	63,746,491.73
应交税费		23,328,442.29	12,279,616.47
其他应付款		5,685,911.70	3,501,582.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186,645.03	5,168,673.40
其他流动负债		517,125.55	1,248,766.66
流动负债合计		684,007,134.69	594,502,31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300,000.00	136,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72,184.38	1,097,255.74
长期应付款		-44,914,129.19	-16,084,96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40,092.59	13,939,17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7,815.18	718,945.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55,962.96	135,970,409.97
负债合计		717,463,097.65	730,472,72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1,247,026.00	541,247,0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591,499.70	149,216,625.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799,457.89	37,198,169.14

未分配利润		556,195,120.96	334,783,522.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7,833,104.55	1,062,445,342.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5,296,202.20	1,792,918,064.71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926,053,722.41	844,661,250.04
其中：营业收入		926,053,722.41	844,661,250.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602,964,471.16	517,684,922.30
其中：营业成本		220,829,516.86	201,590,59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590,337.93	7,359,916.61
销售费用	七、63	39,253,579.73	36,577,943.44
管理费用	七、64	123,773,937.44	95,498,083.22
研发费用	七、65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财务费用	七、66	10,374,580.66	6,942,023.59
其中：利息费用		11,359,505.90	8,222,129.38
利息收入		1,096,910.54	1,401,122.40
加：其他收益	七、67	39,470,092.09	4,997,614.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61,906.43	55,46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906.43	55,46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36,900.00	-25,934.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767,422.91	-23,580,371.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698,539.90	-1,653,709.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940.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296,514.33	306,769,387.4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1,304.43	127,582.4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6,238.44	43,74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2,251,580.32	306,853,220.6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759,528.28	23,108,053.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492,052.04	283,745,167.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492,052.04	283,745,167.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065,266.85	281,220,444.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6,785.19	2,524,722.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6,492,052.04	283,745,167.2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065,266.85	281,220,444.8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6,785.19	2,524,722.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52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49,171,464.06	808,273,533.64
减：营业成本		279,006,807.05	231,016,852.76
税金及附加		8,814,275.00	6,464,397.52
销售费用		35,054,269.75	32,631,903.79
管理费用		105,508,730.46	79,358,506.29
研发费用		148,092,495.50	124,221,289.32
财务费用		9,657,927.25	4,867,833.41
其中：利息费用		10,613,168.99	5,927,933.94
利息收入		1,059,092.42	1,163,482.55
加：其他收益		27,968,262.29	4,732,93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61,906.43	55,46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906.43	55,461.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900.00	-25,934.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40,757.49	-22,065,82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02,816.64	-6,175,103.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0.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264,781.01	306,234,279.69
加：营业外收入		21,303.28	85,830.09
减：营业外支出		66,232.35	43,74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219,851.94	306,276,360.57

减：所得税费用		11,206,964.49	24,142,691.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012,887.45	282,133,668.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012,887.45	282,133,668.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012,887.45	282,133,668.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9,876,092.39	535,403,080.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357,103.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8,244,075.56	133,512,65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120,167.95	700,272,83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069,065.99	344,669,092.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7,178,334.27	237,842,70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88,831.08	74,546,04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047,424.13	44,865,9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83,655.47	701,923,75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6,512.48	-1,650,91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00	4,94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0	5,09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491,937.44	165,250,24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376,96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91,937.44	323,627,21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91,700.44	-323,622,114.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7,992,656.00	434,921,366.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992,656.00	434,921,366.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4,749,950.00	1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33,663.24	6,497,373.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335,131.03	6,805,3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018,744.27	125,302,69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3,911.73	309,618,667.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81,276.23	-15,654,36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34,585.55	211,788,95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8,413,343.75	502,082,42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33,85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25,073.87	96,395,27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238,417.62	611,911,55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277,683.74	419,228,940.0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667,331.11	174,924,13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444,654.55	70,714,65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76,004.45	51,550,09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365,673.85	716,417,82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7,256.23	-104,506,27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21,828.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0	92,424,924.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83,035.75	41,988,12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376,96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3,035.75	240,365,09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2,798.75	-147,940,16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992,656.00	339,641,366.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992,656.00	339,641,366.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000,000.00	10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25,007.61	5,828,575.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8,197.56	5,311,18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123,205.17	112,139,76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69,450.83	227,501,60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40,604.15	-24,944,83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35,141.98	198,079,97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294,537.83	173,135,141.98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247,026.00				118,124,526.00				37,198,169.14		275,792,575.26		972,362,296.40	6,885,280.90	979,247,57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247,026.00				118,124,526.00				37,198,169.14		275,792,575.26		972,362,296.40	6,885,280.90	979,247,57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9,386,874.20				24,601,288.75		286,463,978.10		340,452,141.05	5,426,785.19	345,878,926.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065,266.85		311,065,266.85	5,426,785.19	316,492,05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86,874.20								29,386,874.20		29,386,874.2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482,874.20								25,482,874.20		25,482,874.20
4. 其他					3,904,000.00								3,904,000.00		3,904,000.00
(三) 利润分配								24,601,288.75	-24,601,288.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01,288.75	-24,601,288.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247,026.00				147,511,400.20			61,799,457.89		562,256,553.36		1,312,814,437.45	12,312,066.09	1,325,126,503.54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247,026.00				207,404,656.95			8,969,294.92		22,674,047.59		780,295,025.46	22,968,976.95	803,264,00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507.32		111,449.75		126,957.07	85.85	127,042.9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247,026.00				207,404,656.95			8,984,802.24		22,785,497.34		780,421,982.53	22,969,062.80	803,391,04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280,130.95			28,213,366.90		253,007,077.92		191,940,313.87	-16,083,781.90	175,856,531.97	

2023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220,444.82	2	281,220,444.82	2,524,722.43	283,745,167.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280,130.95								-89,280,130.95	-18,608,504.33	-107,888,635.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423,902.17								-50,423,902.17	-59,309,053.00	-109,732,955.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826,330.72								22,826,330.72		22,826,330.72
4. 其他					-61,682,559.50								-61,682,559.50	40,700,548.67	-20,982,010.83
(三) 利润分配									28,213,366.90	-28,213,36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13,366.90	-28,213,366.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247,026.00				118,124,526.00			37,198,169.14		275,792,575.26		972,362,296.40	6,885,280.90	979,247,577.30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	---------	--	--	--	--	--	--	--	--	--	--	--	--	--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247,026.00				149,216,625.50				37,198,169.14	334,783,522.26	1,062,445,34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247,026.00				149,216,625.50				37,198,169.14	334,783,522.26	1,062,445,342.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374,874.20				24,601,288.75	221,411,598.70	275,387,761.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6,012,887.45	246,012,887.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74,874.20						29,374,874.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482,874.20						25,482,874.20
4. 其他					3,892,000.00						3,892,000.00
(三) 利润分配									24,601,288.75	-24,601,288.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601,288.75	-24,601,288.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247,026.00				178,591,499.70			61,799,457.89	556,195,120.96	1,337,833,104.55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1,247,026.00				64,920,642.00				8,969,294.92	80,723,654.25	695,860,61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507.32	139,565.96	155,073.28
前期差错更正					108,044,554.95						108,044,554.9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1,247,026.00				172,965,196.95				8,984,802.24	80,863,220.21	804,060,245.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748,571.45				28,213,366.90	253,920,302.05	258,385,097.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2,133,668.95	282,133,668.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748,571.45						-23,748,571.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826,330.72						22,826,330.72
4. 其他					-46,574,902.17						-46,574,902.17
(三) 利润分配									28,213,366.90	-28,213,366.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13,366.90	-28,213,366.90	

2023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247,026.00				149,216,625.50				37,198,169.14	334,783,522.26	1,062,445,342.90

公司负责人：黄晓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良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成都华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华微有限”），成都华微有限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在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720342949A，注册资本为 54,124.7026 万元，总股本为 54,124.7026 万元。注册地：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 1800 号 1 栋 22-23 层 2201 号、2301 号。法定代表人：黄晓山。2024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企业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设计。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设计、开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信息系统集成；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通讯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涉及资质许可证的凭相关资质许可证从事经营）；开发、销售软件；（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和销售。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当期计提坏账准备影响盈亏变化
重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占当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影响当期盈亏变化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或坏账准备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预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当期变动幅度超过 30%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占债权投资总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占固定资产金额 5%以上，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预算占在研项目预算总额 5%以上，当期资本化金额占研发项目资本化总额 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外购在研项目占研发投入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总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项类型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项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或负债总额占合并报表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对净利润影响超过 10%
重要的资产置换和资产转让及出售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净利润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作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

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

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4.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

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信用准备矩阵：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4.00	4.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30.00	3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60.00	6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于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如长期应收款等）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与信用损失极低的应收款项以及银行承兑汇票，划分为低信用风险组合，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5）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未经权威性的信用评级，或出票人历史上发生过票据违约，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结合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11、（4）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附注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

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601,400.00	1,601,4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公允价值变动	-436,900.00	-436,900.00
三、期末余额	1,164,500.00	1,164,500.00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按照期末评估值入账。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5	2.38-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

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下表列示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和摊销方法：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月）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60个月或实际授权使用年限	预计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480	预计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20	预计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

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公司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按照业务类型确定的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产品销售业务，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销售的商品交付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业务，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技术服务，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对首次执行日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比较报表及累积影响数进行了追溯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该事项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48,608.95	26,479,089.86	830,480.91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951,244.72	826,377.48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未分配利润	275,792,398.04	275,792,575.26	177.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变更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变更后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影响数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10,821.91	10,844,162.36	633,340.45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718,945.56	594,078.32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未分配利润	334,748,186.34	334,783,522.26	35,335.92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134,585.55	196,134,585.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2,597,068.59	322,597,068.59	
应收账款	523,544,175.57	523,544,175.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616,195.52	67,616,195.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73,101.76	5,173,101.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2,133,473.66	302,133,473.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618.48	436,618.48	
流动资产合计	1,417,635,219.13	1,417,635,21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855,461.21	23,855,461.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01,400.00	1,601,400.00	
固定资产	68,365,158.52	68,365,158.52	
在建工程	268,378,236.30	268,378,236.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195,743.45	7,195,743.45	
无形资产	73,756,806.51	73,756,806.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53,774.54	2,253,77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48,608.95	26,479,089.86	830,48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74,917.50	25,474,917.5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530,106.98	497,360,587.89	830,480.91
资产总计	1,914,165,326.11	1,914,995,807.02	830,48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351,974.58	272,351,974.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843,277.38	47,843,277.38	
应付账款	152,497,489.29	152,497,489.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851,767.37	12,851,767.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437,790.23	81,437,790.23	
应交税费	20,031,141.25	20,031,141.25	
其他应付款	3,397,322.74	3,397,322.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14,135.20	6,114,135.20	
其他流动负债	1,670,729.76	1,670,729.76	
流动负债合计	598,195,627.80	598,195,627.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6,300,000.00	306,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53,653.53	1,753,653.53	
长期应付款	-16,084,966.52	-16,084,96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4,632,670.19	44,632,67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951,244.72	826,377.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726,224.44	337,552,601.92	826,377.48
负债合计	934,921,852.24	935,748,229.72	826,377.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1,247,026.00	541,247,0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124,526.00	118,124,526.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792,398.04	275,792,575.26	17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2,358,192.97	972,362,296.40	4,103.43
少数股东权益	6,885,280.90	6,885,28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9,243,473.87	979,247,577.30	4,10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4,165,326.11	1,914,995,807.02	830,480.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3,135,141.98	173,135,141.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706,989.96	307,706,989.96	
应收账款	505,523,931.64	505,523,931.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9,946,910.55	59,946,910.55	
其他应收款	2,373,890.26	2,373,890.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3,224,375.05	343,224,375.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6,618.48	436,618.48	
流动资产合计	1,392,347,857.92	1,392,347,857.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8,008,525.04	308,008,52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01,400.00	1,601,400.00	
固定资产	44,782,829.09	44,782,829.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81,640.83	5,581,640.83	
无形资产	2,104,675.55	2,104,675.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2,056.42	2,172,05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10,821.91	10,844,162.36	633,340.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74,917.50	25,474,91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936,866.34	400,570,206.79	633,340.45
资产总计	1,792,284,724.26	1,792,918,064.71	633,340.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330,391.24	252,330,391.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843,277.38	47,843,277.38	
应付账款	198,777,614.81	198,777,614.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605,897.38	9,605,897.38	
应付职工薪酬	63,746,491.73	63,746,491.73	
应交税费	12,279,616.47	12,279,616.47	
其他应付款	3,501,582.77	3,501,582.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68,673.40	5,168,673.40	
其他流动负债	1,248,766.66	1,248,766.66	
流动负债合计	594,502,311.84	594,502,311.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300,000.00	136,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97,255.74	1,097,255.74	
长期应付款	-16,084,966.52	-16,084,966.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39,175.19	13,939,17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867.24	718,945.56	594,078.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376,331.65	135,970,409.97	594,078.32
负债合计	729,878,643.49	730,472,721.81	594,07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1,247,026.00	541,247,0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216,625.50	149,216,625.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194,242.93	37,198,169.14	3,926.21
未分配利润	334,748,186.34	334,783,522.26	35,33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2,406,080.77	1,062,445,342.90	39,262.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2,284,724.26	1,792,918,064.71	633,340.45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	15%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2020年第45号）的文件要求，公司属于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按规定享受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3年年度公司按10%的税率履行所得税纳税义务。

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自2014年10月1日起，国家税务总局针对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实施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新增鼓励类产业，自2021年起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GR201232001181。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取得高新资格，证书编号：GR201532001032。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取得高新资格，证书编号：GR201832008194。2022 年 11 月 18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取得高新资格，证书编号：GR202232005712。2023 年度公司享有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税额的加计 1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政策规定，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签订的合同中部分产品业务免征增值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44.71	1,944.71
银行存款	161,547,970.65	196,132,640.53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3,803,393.96	0.31
合计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58,514.50	10,840,709.99
商业承兑汇票	222,465,734.89	330,037,660.19
小计	232,824,249.39	340,878,370.18
减：坏账准备	15,477,064.18	18,281,301.59
合计	217,347,185.21	322,597,068.5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2,824,249.39	100.00	15,477,064.18	6.65	217,347,185.21	340,878,370.18	100.00	18,281,301.59	5.36	322,597,068.59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222,465,734.89	95.55	15,477,064.18	6.96	206,988,670.71	330,037,660.19	96.82	18,281,301.59	5.54	311,756,358.60
他低风险组合	10,358,514.50	4.45	/	/	10,358,514.50	10,840,709.99	3.18	/	/	10,840,709.99
合计	232,824,249.39	100.00	15,477,064.18	6.65	217,347,185.21	340,878,370.18	100.00	18,281,301.59	5.36	322,597,068.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6,998,496.16	5,079,939.84	4.00
1 至 2 年	91,215,236.44	9,121,523.65	10.00
2 至 3 年	4,252,002.29	1,275,600.69	3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22,465,734.89	15,477,064.18	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8,281,301.59	- 2,804,237.41				15,477,064.18
其中：账龄组合	18,281,301.59	- 2,804,237.41				15,477,064.18
合计	18,281,301.59	- 2,804,237.41				15,477,064.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66,022,076.60	508,944,144.66
1 至 2 年	192,075,822.38	32,987,780.76
2 至 3 年	7,308,289.59	6,276,304.28
3 至 4 年	4,644,855.00	655,390.00
4 至 5 年	365,950.00	1,369,215.00
5 年以上	10,791,320.63	9,703,905.63
合计	981,208,314.20	559,936,740.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37,588.09	0.83	8,137,588.09	100.00	-	8,137,588.09	1.45	8,137,588.09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3,070,726.11	99.17	57,236,682.22	5.88	915,834,043.89	551,799,152.24	98.55	28,254,976.67	5.12	523,544,175.57
其中：										
账龄组合	973,070,726.11	99.17	57,236,682.22	5.88	915,834,043.89	551,799,152.24	98.55	28,254,976.67	5.12	523,544,175.57

合计	981,208,314.20	—	65,374,270.31	6.66	915,834,043.89	559,936,740.33	—	36,392,564.76	6.50	523,544,175.5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1. 深圳英特翎电子公司	2,040,950.53	2,040,950.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彩虹奥特姆(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412,966.51	1,412,966.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3. 四川省剑恒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 中科(南京)发展有限公司	945,328.25	945,328.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 深圳恒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409,193.90	409,193.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6. 硅谷科技	291,500.04	291,50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7. 宇柏科技	280,410.00	280,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8.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9. 广东中山嘉盛电子公司	134,760.40	134,76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0. 泸州宇博	107,985.00	107,9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1. 其他公司合计	1,314,493.46	1,314,493.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37,588.09	8,137,588.0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形成的部分客户长期挂账款项, 非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所形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66,022,076.60	30,640,883.06	4.00
1 至 2 年	192,075,822.38	19,207,582.24	10.00
2 至 3 年	7,308,289.59	2,192,486.88	30.00
3 至 4 年	4,644,855.00	2,322,427.50	50.00
4 至 5 年	365,950.00	219,570.00	60.00
5 年以上	2,653,732.54	2,653,732.54	100.00
合计	973,070,726.11	57,236,682.2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7,588.09					8,137,588.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254,976.67	28,981,705.55				57,236,682.22
合计	36,392,564.76	28,981,705.55				65,374,270.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B-3	32,557,649.00	3.32	1,735,302.20
B-2	38,681,794.50	3.94	2,454,081.63
C-1	54,092,320.00	5.51	2,163,692.80
B-1	77,851,787.42	7.93	3,503,826.16
E-13	28,907,024.72	2.95	1,156,280.99
合计	232,090,575.64	23.65	11,013,183.7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181,521.83	87.01	58,580,514.51	86.64
1至2年	4,594,125.48	11.05	9,035,681.01	13.36
2至3年	805,920.94	1.94		
3年以上				
合计	41,581,568.25	100.00	67,616,195.5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清的情形。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AA	14,979,615.550	36.02
灵彬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902,708.020	11.79
北京芯愿景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0.000	11.18
X-FAB Semiconductor Foundries AG	2,814,637.250	6.77

深圳市慧芯雅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68,294.900	4.25
合计	29,115,255.720	70.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3,530.69	5,173,101.76
合计	5,263,530.69	5,173,10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848,351.78	2,526,078.13
1 至 2 年	244,096.00	76,881.23
2 至 3 年	74,181.23	48,600.00
3 至 4 年	45,900.00	807,521.29
4 至 5 年	723,734.09	5,602,732.50
5 年以上	6,052,362.12	3,246,428.37
合计	11,988,625.22	12,308,241.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4,895,321.26	3,091,528.37
员工备用金	181,650.00	181,650.00
保证金	3,925,913.07	6,651,107.82
代扣代缴款	2,854,908.89	2,173,736.13
其他	130,832.00	210,219.20
合计	11,988,625.22	12,308,241.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911,961.39		3,223,178.37	7,135,139.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0,045.23			-410,045.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501,916.16	-	3,223,178.37	6,725,094.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3,178.37					3,223,178.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3,911,961.39	410,045.23	-			3,501,916.16
合计	7,135,139.76	410,045.23	-			6,725,094.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双流区财政局	2,796,798.75	23.33	保证金	5年以上	2,796,798.75
深圳市英捷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94,897.46	18.31	往来款项	5年以上	2,194,897.46
社保及公积金	2,340,924.72	19.53	代扣代缴款	1年以内	93,636.99
杭州芯正微电子有限公司	881,413.00	7.35	往来款项	1年以内	35,256.52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4,000.00	4.29	保证金	4-5年	308,400.00
合计	8,728,033.93	72.81	/	/	5,428,989.7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023,479.59	9,346,224.77	121,677,254.82	107,290,154.35	5,218,682.36	102,071,471.9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186,593.03		186,593.03	147,961.80		147,961.80
委托加工材料	43,963,082.38	2,880,364.94	41,082,717.44	34,352,422.38	2,858,659.41	31,493,762.9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9,360,621.02		49,360,621.02	48,895,985.39		48,895,985.39
产成品（库存商品）	114,877,452.97	19,019,104.17	95,858,348.80	89,881,401.86	19,469,812.21	70,411,589.65
合同履约成本	4,451,786.93		4,451,786.93	8,227,186.48		8,227,186.48
发出商品	23,664,676.90		23,664,676.90	40,885,515.38		40,885,515.38
合计	367,527,692.82	31,245,693.88	336,281,998.94	329,680,627.64	27,547,153.98	302,133,473.6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18,682.36	4,127,542.41				9,346,224.77
委托加工材料	2,858,659.41	21,705.53				2,880,364.94
产成品（库存商品）	19,469,812.21	3,749,973.51		4,200,681.55		19,019,104.17
合计	27,547,153.98	7,899,221.45		4,200,681.55		31,245,693.8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6,720,728.35	436,618.48
其他	443,396.23	
合计	7,164,124.58	436,618.48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小计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二、联营企业											
无											
小计											
合计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601,400.00	1,601,4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公允价值变动	-436,900.00	-436,900.00
三、期末余额	1,164,500.00	1,164,500.00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225,480.44	68,365,158.5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1,225,480.44	68,365,15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38,062.86	65,594,278.88	54,111,508.10	2,681,080.74	15,738,895.75	145,063,82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30,858,248.04	1,854,997.13	1,127,770.30	2,616,006.05	36,457,021.52
(1) 购置		30,858,248.04	1,854,997.13	1,127,770.30	2,616,006.05	36,457,021.5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68.55	53,168.55
(1) 处置或报废					53,168.55	53,168.55
4. 期末余额	6,938,062.86	96,452,526.92	55,966,505.23	3,808,851.04	18,301,733.25	181,467,679.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88,675.80	21,094,273.13	39,497,341.33	2,166,919.43	12,951,458.12	76,698,667.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779.32	15,768,391.40	4,255,567.55	243,519.84	3,161,783.07	23,594,041.18
(1) 计提	164,779.32	15,768,391.40	4,255,567.55	243,519.84	3,161,783.07	23,594,041.18
3. 本期减少金额					50,510.13	50,510.13
(1) 处置或报废					50,510.13	50,510.13
4. 期末余额	1,153,455.12	36,862,664.53	43,752,908.88	2,410,439.27	16,062,731.06	100,242,19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84,607.74	59,589,862.39	12,213,596.35	1,398,411.77	2,239,002.19	81,225,480.44
2. 期初账面价值	5,949,387.06	44,500,005.75	14,614,166.77	514,161.31	2,787,437.63	68,365,158.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2,152,746.31	268,378,236.30
工程物资		
合计	352,152,746.31	268,378,23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集成电研发与产业化	351,975,827.72		351,975,827.72	268,201,317.71		268,201,317.71
ERP 供应链系统	176,918.59		176,918.59	176,918.59		176,918.59
合计	352,152,746.31		352,152,746.31	268,378,236.30		268,378,236.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端集成电研发与产业化	79,453,000.00	268,201,317.71	86,164,952.49	2,390,442.48		351,975,827.72	44.30	44.30	15,328,057.96	6,864,079.97	4.30	其他来源
合计	79,453,000.00	268,201,317.71	86,164,952.49	2,390,442.48		351,975,827.72	/	/	15,328,057.96	6,864,079.9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433,354.91	17,433,354.91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2,251.35	4,382,251.35
(1) 新增租赁	4,382,251.35	4,382,25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639,248.67	639,248.67
处置	639,248.67	639,248.67
4. 期末余额	21,176,357.59	21,176,357.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37,611.46	10,237,61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629,548.77	6,629,548.77
(1) 计提	6,629,548.77	6,629,54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595,474.62	595,474.62
(1) 处置	595,474.62	595,474.62
4. 期末余额	16,271,685.61	16,271,685.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04,671.98	4,904,671.98
2. 期初账面价值	7,195,743.45	7,195,743.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107,716.81	12,000,000.00	15,360,684.50	108,468,40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405.92	346,405.92
(1) 购置			346,405.92	346,405.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1,107,716.81	12,000,000.00	15,707,090.42	108,814,807.2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62,566.96	12,000,000.00	13,249,027.84	34,711,594.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27,692.92		1,287,939.08	3,315,632.00
(1) 计提	2,027,692.92		1,287,939.08	3,315,63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490,259.88	12,000,000.00	14,536,966.92	38,027,226.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617,456.93		1,170,123.50	70,787,580.43
2. 期初账面价值	71,645,149.85		2,111,656.66	73,756,806.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可靠性保障平台能力提升项目	991,523.65		743,642.88		247,880.77
双流研发楼改造装修(4.5楼)	137,436.27		103,077.24		34,359.03
双流食堂装修	123,192.25		92,394.12		30,798.13
双流园区强电改造	919,904.25		689,928.12		229,976.13
双联国际办公场所装修	81,718.12		40,859.16		40,858.96
合计	2,253,774.54		1,669,901.52		583,873.0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822,122.90	12,349,546.27	89,356,160.09	9,221,041.48
政府补助	41,039,092.59	6,063,859.26	44,632,670.19	5,997,941.77
租赁负债	2,616,715.03	264,583.39	7,647,674.36	830,480.91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13,439,809.72	16,453,105.32	69,605,705.26	10,429,625.70
合计	275,917,740.24	35,131,094.24	211,242,209.90	26,479,089.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904,671.97	513,527.19	7,489,444.15	826,377.48
投资性房地产	862,383.86	86,238.39	1,248,672.42	124,867.24
合计	5,767,055.83	599,765.58	8,738,116.57	951,244.7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款	15,948,350.85		15,948,350.85	25,474,917.50		25,474,917.50
合计	15,948,350.85		15,948,350.85	25,474,917.50		25,474,917.50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3,707,718.33	3,707,718.33	抵押		3,813,335.73	3,813,335.73	抵押	
在建工程	276,512,361.30	276,512,361.30	抵押		210,699,070.28	210,699,070.28	抵押	
无形资产	69,617,456.93	69,617,456.93	抵押		71,645,149.85	71,645,149.85	抵押	
合计	349,837,536.56	349,837,536.56	/	/	286,157,555.86	286,157,555.86	/	/

抵押资产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在抵押的资产有：

双流区东升街道丰乐社区 1 组、彭镇光荣社区 7 组国有建设用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为川（2018）双流区不动产权第 0071874 号，抵押面积为 49,720.90 平方米。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

双流区东升街道丰乐社区 1 组、彭镇光荣社区 7 组华微科技集成电路项目在建工程，抵押面积 62,360.42 平方米。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1 日。

昆山市花桥镇双联国际商务中心第 7、8 栋 40 室房产。不动产权证号为苏(2016)昆山市不动产权第 0094143 号, 抵押面积为 598.64 平方米。担保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4 年 2 月 9 日。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信用借款	320,000,000.00	210,000,000.00
票据贴现款		52,007,344.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3,361.08	344,630.58
合计	330,223,361.08	272,351,974.5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036,897.92	47,843,277.38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1,036,897.92	47,843,277.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9,426,074.19	110,906,897.50
1年以上	69,253,938.17	41,590,591.79
合计	188,680,012.36	152,497,489.2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3	45,102,348.24	尚未结算
A-1	14,120,795.02	尚未结算
东莞市郡仁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72,269.82	尚未结算
西安太乙电子有限公司	2,315,184.20	尚未结算
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	1,551,413.31	尚未结算
合计	65,162,010.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7,021,130.73	12,851,767.37
合计	7,021,130.73	12,851,767.3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437,790.23	286,852,445.89	282,712,471.20	85,577,764.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632,442.19	24,632,442.19	
三、辞退福利		66,627.28	66,627.2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1,437,790.23	311,551,515.36	307,411,540.67	85,577,764.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594,561.80	237,853,634.43	233,980,627.33	84,467,568.90
二、职工福利费		11,470,159.00	11,470,159.00	
三、社会保险费		12,400,791.61	12,400,791.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04,773.47	12,104,773.47	
工伤保险费		235,288.56	235,288.56	
生育保险费		60,729.58	60,729.58	
四、住房公积金		19,564,877.72	19,564,877.7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7,628.99	4,556,592.98	4,315,936.95	1,078,285.0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599.44	1,006,390.15	980,078.59	31,911.00
合计	81,437,790.23	286,852,445.89	282,712,471.20	85,577,764.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761,332.06	23,761,332.06	
2、失业保险费		871,110.13	871,110.1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632,442.19	24,632,44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857,103.72	7,220,553.17
企业所得税	9,972,430.64	10,810,621.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9,617.74	459,652.45
房产税	14,569.93	14,569.93
土地使用税	253.65	253.65
个人所得税	1,394,481.42	1,097,631.59
教育费附加	851,427.24	344,555.91
其他税费	153,055.69	83,302.57
合计	29,402,940.03	20,031,141.25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18,514.96	3,397,322.74
合计	5,118,514.96	3,397,322.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日常经营款	5,118,514.96	3,397,322.74
合计	5,118,514.96	3,397,322.7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7,149,95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237.66	5,894,020.83
应付利息重分类	271,960.62	220,114.37
合计	77,480,148.28	6,114,135.2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12,747.00	1,670,729.76
合计	912,747.00	1,670,729.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7,250,050.00	170,000,000.00
信用借款	134,300,000.00	136,300,000.00
借款利息	271,960.62	220,114.3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7,421,910.62	220,114.37
合计	214,400,100.00	306,3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2021年4月12日、2021年8月17日，成都华微有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51010420210000343”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6,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4月12日至2031年4月11日；签订了编号为“51010420210000613”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1年8月17日至2031年4月1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已提款金额为106,000,000.00元。借款利率调整以壹拾贰个月为一个周期，点差为减贰拾捌点玖bp(1bp=0.01%)，点差在借款期限内保持不变。

2022年2月10日、2022年3月10日、2022年10月19日，成都华微有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51010420220000073”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2月10日至2031年4月11日。签订了编号为“51010420220000177”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2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3月10日至2031年4月11日；签订了编号为“51010420220000612”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7,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10月24日至2031年4月1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已提款金额为64,000,000.00元。借款利率调整以壹拾贰个月为一个周期，点差为减壹拾捌点玖bp(1bp=0.01%)，点差在借款期限内保持不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成都华微有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借款合计金额170,000,000.00元，已归还借款12,749,950.00元。

2022年6月2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5101012022000305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37,3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6月22日至2025年6月21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已提款金额为137,300,000.00元，公司已归还借款3,000,000.00元。借款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前一日的一年期PSL减壹佰柒拾伍BP(1BP=0.01%)的固定利率，即1.95%。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固定不变，直到借款到期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43,655.90	7,862,577.5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2,655.11	214,903.2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237.66	5,894,020.83
合计	2,512,763.13	1,753,653.53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4,914,129.19	-16,084,966.52
合计	-44,914,129.19	-16,084,966.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长期应付款为国家划拨的专项资金，主要用于特定项目的研发，2023 年期末负数主要系国家的专项资金拨款尚未完全到位，本公司先行垫付经费所致。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XX 项目	- 16,084,966.52	72,705,765.26	101,534,927.93	- 44,914,129.19	政府专项资金
合计	- 16,084,966.52	72,705,765.26	101,534,927.93	- 44,914,129.19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14,950,000.00		9,600,000.00	5,350,000.00	政府拨款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29,682,670.19	8,605,505.00	2,599,082.60	35,689,092.59	政府拨款
合计	44,632,670.19	8,605,505.00	12,199,082.60	41,039,092.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1,247,026.00						541,247,026.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208,437.62			77,208,437.62
其他资本公积	40,916,088.38	29,386,874.20		70,302,962.58
股份支付形成资本公积	33,587,088.38	25,482,874.20		59,069,962.58
其他	7,329,000.00	3,904,000.00		11,233,000.00
合计	118,124,526.00	29,386,874.20		147,511,400.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公司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支付形成资本公积 2023 年增加 25,482,874.20 元，主要系部分员工通过持股平台向本公司低价增资而形成的股份支付，具体见“十三”股份支付；其他资本公积-其他主要系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CECFCS 凤凰引才支持资金。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198,169.14	24,601,288.75		61,799,457.8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7,198,169.14	24,601,288.75		61,799,457.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根据母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792,575.26	22,674,047.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11,449.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5,792,575.26	22,785,497.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065,266.85	281,220,444.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601,288.75	28,213,366.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2,256,553.36	275,792,575.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11,449.75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843,566,774.56	201,590,596.71
其他业务	1,887,768.86		1,094,475.48	
合计	926,053,722.41	220,829,516.86	844,661,250.04	201,590,596.7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集成电路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数字集成电路	425,232,079.70	104,585,572.59	425,232,079.70	104,585,572.59
模拟集成电路	448,005,287.20	90,422,006.55	448,005,287.20	90,422,006.55
其他产品	23,796,558.41	11,048,227.35	23,796,558.41	11,048,227.35
技术服务	27,132,028.26	14,773,710.37	27,132,028.26	14,773,710.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合计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924,165,953.55	220,829,51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0,067.94	3,570,709.50
教育费附加	2,435,717.60	1,591,90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23811.74	990,061.13
房产税	62,282.23	65,363.14
土地使用税	598,332.40	598,332.40
车船使用税	5,460.00	6,600.00
印花税	384,666.02	536,947.86
合计	10,590,337.93	7,359,916.6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	24,811,825.86	27,297,406.31
股份支付	1,833,437.77	2,541,398.90
办公及差旅费	2,703,743.24	2,848,388.86
业务招待及宣传费用	4,205,169.00	1,577,551.72
样品费用	4,097,049.23	1,295,646.77
办事处费用	846,333.43	485,386.92
物料消耗	640,496.36	469,680.30
折旧费及摊销	115,524.84	62,483.66
合计	39,253,579.73	36,577,943.4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	71,232,460.01	54,186,366.39
股份支付	20,475,635.80	15,885,604.19
折旧及摊销费	8,443,772.15	8,813,307.48
办公及差旅费	8,543,408.70	3,974,047.80
招聘费	4,571,513.50	2,214,948.47
中介机构费	2,671,836.04	5,267,173.34
残疾人保障金	1,955,183.19	1,484,624.76
租赁及物业费	1,683,362.94	1,160,793.54
业务招待费	1,657,713.48	1,132,419.44
安全评审费	1,940,268.66	724,446.59
其他	598,782.97	654,351.22
合计	123,773,937.44	95,498,083.2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	148,493,460.44	102,974,017.00
外协费	30,461,516.91	42,510,188.78
材料费	1,407,755.22	8,807,255.47
委外设计费	9,328,961.43	8,221,509.32
股份支付	3,173,800.63	4,399,327.63
折旧费	1,810,149.44	1,215,361.07
租赁费	2,371,526.28	1,063,627.64
其他	1,095,348.19	525,071.82

合计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	----------------	----------------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51,425.44	8,222,129.38
减：利息收入	1,096,910.54	1,401,122.4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4,647.12	
手续费支出	115,418.64	121,016.61
其他支出		
合计	10,374,580.66	6,942,023.5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双五”企业奖励	500,000.00	
苏州市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工程成长型、优势型、引领型企业补贴	200,000.00	
改制奖励	500,000.00	
稳岗补贴	172,286.75	408,249.66
境内上市受理奖励	2,000,000.00	
生育津贴	142,180.34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9,600,000.00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2,599,082.60	2,116,158.14
芯谷扶持资金	10,000,000.00	
研发费用奖励	2,077,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5,155,673.89	
支出流片投入奖励	5,899,300.00	
高新区科技创新政策支持资金		1,811,300.00
专利年费资助		20,000.00
专项及创新奖励款		399,100.00
2023 年支持企业上规上限奖励	100,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补贴	100,000.00	
其他	176,354.3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8,214.13	242,806.70
合计	39,470,092.09	4,997,614.50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39,470,092.09 元。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906.43	55,461.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1,906.43	55,461.2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36,900.00	-25,934.40
合计	-436,900.00	-25,934.4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27,278.41	-8,862,880.3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607,841.27	-14,099,827.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3,139.95	-617,663.9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5,767,422.91	-23,580,371.6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98,539.90	-1,653,709.9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698,539.90	-1,653,709.9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合同终止	1,940.23	
合计	1,940.2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51.5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8,000.00	38,230.09	18,000.00
其他	3,304.43	47,600.87	3,304.43
合计	21,304.43	127,582.46	21,304.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41.93	36,253.44	2,441.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违约金及滞纳金	63,796.51	7,495.77	63,796.51
其他			
合计	66,238.44	43,749.21	66,238.4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763,011.80	29,751,090.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03,483.52	-6,643,037.23
合计	15,759,528.28	23,108,053.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2,251,580.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225,15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51,586.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70,243.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33,694.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0,153,765.73
所得税费用	15,759,528.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专项款	76,665,800.00	84,833,700.00
政府补助	30,664,144.48	34,172,144.66
往来及代收待付款项	6,768,666.60	12,352,088.00
利息收入	1,070,505.76	1,401,122.40
其他	3,074,958.72	753,595.60
合计	118,244,075.56	133,512,650.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6,190,692.97	14,975,833.12
往来款及代替付款	20,856,731.16	29,890,081.69
合计	47,047,424.13	44,865,914.8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491,937.44	165,250,24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376,966.00
合计	107,491,937.44	323,627,210.0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出	9,335,131.03	6,805,324.80
合计	9,335,131.03	6,805,32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6,492,052.04	283,745,167.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98,539.90	1,653,709.99
信用减值损失	25,767,422.91	23,580,371.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3,594,041.18	20,510,131.0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683,899.95	5,273,391.67
无形资产摊销	1,287,939.08	2,030,899.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69,901.52	1,553,04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0.23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4,501.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6,900.00	25,934.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33,848.97	8,222,129.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906.43	-55,46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2,004.38	-6,216,994.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1,479.14	-426,042.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47,065.18	-87,819,06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3,947,452.02	-481,081,929.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84,872.75	200,630,960.75
其他	25,494,874.20	26,688,33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36,512.48	-1,650,919.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134,585.55	211,788,951.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81,276.23	-15,654,365.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其中：库存现金	1,944.71	1,944.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351,364.61	196,132,640.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53,309.32	196,134,585.5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795,690.67(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建筑物出租	32,801.90	
合计	32,801.9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	148,493,460.44	102,974,017.00
外协费	30,461,516.91	42,510,188.78
材料费	1,407,755.22	8,807,255.47
委外设计费	9,328,961.43	8,221,509.32
股份支付	3,173,800.63	4,399,327.63
折旧费	1,810,149.44	1,215,361.07
租赁费	2,371,526.28	1,063,627.64
其他	1,095,348.19	525,071.82
合计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8,142,518.54	169,716,358.73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双流区	20,000.00	成都市双流区	高新电子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市花桥镇	1,333.38	昆山市花桥镇	高新电子	85.3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3	5,426,785.19	0.00	12,312,066.0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8,320,256.20	11,030,988.07	149,351,244.27	52,846,450.75	5,358,597.16	58,205,047.91	77,882,458.98	9,275,115.22	87,157,574.20	33,621,288.34	5,450,000.00	39,071,288.3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260,830.86	43,047,910.50	43,047,910.50	13,106,985.12	38,729,939.62	3,099,207.95	3,099,207.95	-4,763,314.8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等	34%	/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芯火微测	芯火微测
流动资产	23,187,648.20	46,572,891.8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54,311,859.65	24,546,938.19
资产合计	77,499,507.85	71,119,830.01
流动负债	5,276,767.75	956,708.79
非流动负债	3,124,049.55	
负债合计	8,400,817.30	956,708.7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098,690.55	70,163,121.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493,554.78	23,855,461.2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493,554.78	23,855,461.2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84,875.39	948,907.07
财务费用	-94,871.22	-632,137.95
所得税费用	-41,977.82	54,373.74
净利润	-1,064,430.67	163,121.2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64,430.67	163,121.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682,670.19	8,605,505.00		2,599,082.60		35,689,092.59	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4,950,000.00			9,600,000.00		5,35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44,632,670.19			12,199,082.60		41,039,092.5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双五”企业奖励	500,000.00	
苏州市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工程成长型、优势型、引领型企业补贴	200,000.00	
改制奖励	500,000.00	
稳岗补贴	172,286.75	408,249.66
境内上市受理奖励	2,000,000.00	
生育津贴	142,180.34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9,600,000.00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2,599,082.60	2,116,158.14
芯谷扶持资金	10,000,000.00	
研发费用奖励	2,077,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5,155,673.89	
支出流片投入奖励	5,899,300.00	
高新区科技创新政策支持资金		1,811,300.00
专利年费资助		20,000.00
专项及创新奖励款		399,100.00
2023 年支持企业上规上限奖励	100,000.00	
知识产权质押补贴	100,000.00	
其他	176,354.3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8,214.13	242,806.70
合计	39,470,092.09	4,997,614.5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

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32,824,249.39	15,477,064.18
应收账款	981,208,314.20	65,374,270.31
其他应收款	11,988,625.22	6,725,094.53
合计	1,226,021,188.81	87,576,429.02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央企集团客户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为 20,000.00 万元；已拥有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 50,000.00 万元；已拥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 26,500.00 万元；已拥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永丰路支行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 33,000.00 万元；已拥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 28,000.00 万元；已拥有中国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金额为 8,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提供的授信金额为 15,725.00 万元；已使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授信金额为 8,000.00 万元；已使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提供的授信金额为 13,430.00 万元；已使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永丰路支行提供的授信金额为 20,000.00 万元。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有关，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采购所致。本公司依据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主要以购汇结算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期末外币应付账款一般余额。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21,440.01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164,500.00	1,164,500.00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1,164,500.00	1,164,500.00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64,500.00	1,164,5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高新电子	247,291.42	52.76	52.7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高新电子	20,000.00	100.00	100.00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高新电子	1,333.38	85.37	85.37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高新电子	2,380.00	34.00	34.00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贵州振华系统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北京振华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同一最终控制方
贵州振华华联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智行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同一最终控制方
成都环宇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瑞电子系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浦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浦东软件园汇智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湖南长城海盾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中瑞高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358,568.72			79,312.08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接受劳务	1,681,415.93			
广东艾矽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584.07			88,495.58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366.81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2,075.48			849,056.60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2,904.92
合计		3,219,011.01			1,199,769.18

注：1、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三级子公司成都华大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2、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元器件有限责任公司(国营第四三二六厂)。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573,272.92	17,248,913.11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389,879.28	2,098,090.34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820,755.78	7,013,858.4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9,070.81	639,867.25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08,490.57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18,938.06	2,100,840.69
成都锦江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7,477.88	41,769.91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销售商品		95,840.71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716.81	153,053.08
合计	——	27,831,602.11	29,392,233.54

注：1、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成都环宇芯科技有限公司。

2、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下属公司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3、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下属公司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6、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列示金额包含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振华电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450.00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61,435.50		30,763		269,539.78	
中电智行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925,204.70	2,721,020.8	87,806.73	171,832.33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4,800.00	152,800.00	656.2	7,679.42		
合并						4,391,440.20	2,883,270.80	119,225.93	179,511.75	269,539.7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2023/6/14	2024/6/14	短期信用借款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29.39	1,395.7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2023 年度，与北京中瑞高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发生设计费 80,188.68 元，与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电费 35,195.41 元，与上海浦东软件园汇智软件发展有限公司发生的运维费 36,831.50 元，与中国电子国际展览广告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展览费 84,687.38 元，与中电会展与信息传播有限公司发生的展位费 40,754.48 元，与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发生的运维维护费 77,264.15 元，与上海浦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物业管理费 66,829.91 元，共计 421,751.51 元。

(2) 工程咨询服务费

2023 年度，与贵州振华系统服务有限公司发生的工程咨询管理服务费 877,358.47 元。

(3) 代扣代缴款

2023 年度，由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代缴本公司员工社保 308,959.20 元，支付给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代缴的社保 308,959.20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余额。

(4) 存款、借款及贴现

2023 年度，本公司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为 14,360.41 元，贷款利息支出为 1,013,333.32 元；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803,394.96 元，本公司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余额为 80,000,000.00 元。

(5) 母公司奖励款

2023 年度,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获得的知识产权以及人才引进进行奖励补助 3,892,000.00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6,443,944.97	351,943.10	4,959,945.50	198,397.82
应收账款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71,400.00	133,476.00	974,900.01	38,996.00
应收账款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6,426,701.75	666,078.27	5,875,819.99	235,032.8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	500,700.00	150,190.00	500,700.00	51,562.00
应收账款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71,580.00	171,064.20	2,221,270.00	113,741.8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38,300.00	1,532.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浦东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179,820.00	12,575.52	169,999.20	43,732.08
应收票据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	2,627,250.00	178,782.00
应收票据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3,076,186.00	246,647.44	12,491,138.50	560,401.51
应收票据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8,650.00	4,450.00	735,332.00	24,585.28
应收票据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691,550.00	27,662.00	593,850.00	23,754.00
预付款项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85.71	
预付款项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预付款项	上海浦东软件园汇智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33,880.00		688.00	
预付款项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943.40	

注：1、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成都环宇芯科技有限公司。

2、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下属公司长沙湘计海盾科技有限公司、中电长城圣非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武汉中元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3、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下属公司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熊猫汉达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熊猫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南京熊猫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南京科瑞达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长江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桂林长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子公司深圳市振华微电子有限公司、贵州振华群英电器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九一厂）、中国振华集团永光电子有限公司（国营第八七三厂）。

6、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第六研究所列示金额包含六所智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89,465.49
应付账款	贵州振华电子信息产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44,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合同负债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53.98
合同负债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9,026.55
合同负债	中电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46.90	
其他应付款	关键管理人员		5,455.26

注：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列示金额包含三级子公司武汉中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3). 其他项目

无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销售人员 \\研发 人员				25,482,874.20				
合计				25,482,874.2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公允价值以 2019 年末股权评估值为参考依据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3,256,676.01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833,437.77	
管理人员	20,475,635.80	
研发人员	3,173,800.63	
合计	25,482,874.2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4年2月7日公司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公司A股股本63684.7026万股，其中：7170.3942万股于2024年2月7日上市交易。本公司上市证券简称：“成都华微”，证券代码“688709”。	公司收到募集资金款：1,426,215,782元，其中：导致股加95,600,000元，资本公积增加1,320,325,910.81元。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1,326,866.9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31,154,117.15	492,137,072.85
1 至 2 年	190,912,127.38	31,397,400.22
2 至 3 年	6,845,489.59	5,540,555.00
3 至 4 年	4,259,630.00	655,390.00
4 至 5 年	365,950.00	1,369,215.00
5 年以上	10,791,320.63	9,703,905.63
合计	944,328,634.75	540,803,538.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37,588.09	0.86	8,137,588.09	100.00		8,137,588.09	1.50	8,137,588.0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6,191,046.66	99.14	55,286,290.84	5.91	880,904,755.82	532,665,950.61	98.50	27,142,018.97	5.10	505,523,931.64
账龄组合	935,112,536.66	99.02	55,286,290.84	5.91	879,826,245.82	531,143,150.61	98.21	27,142,018.97	5.11	504,001,131.64
低信用风险组合	1,078,510.00	0.11			1,078,510.00	1,522,800.00	0.28			1,522,800.00
合计	944,328,634.75	/	63,423,878.93	/	880,904,755.82	540,803,538.70	/	35,279,607.06		505,523,931.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1. 深圳英特翎电子公司	2,040,950.53	2,040,950.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彩虹奥特姆（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412,966.51	1,412,966.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3. 四川省剑恒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4. 中科(南京)发展有限公司	945,328.25	945,328.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5. 深圳恒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409,193.90	409,193.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6. 硅谷科技	291,500.04	291,500.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7. 宇柏科技	280,410.00	280,4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8.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9. 广东中山嘉盛电子公司	134,760.40	134,76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0. 泸州宇博	107,985.00	107,9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11. 其他公司合计	1,314,493.46	1,314,493.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37,588.09	8,137,588.0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34,155,167.15	29,546,269.68	4.00
1 至 2 年	186,832,567.38	18,683,256.74	10.00
2 至 3 年	6,845,489.59	2,053,646.88	30.00
3 至 4 年	4,259,630.00	2,129,815.00	50.00
4 至 5 年	365,950.00	219,570.00	60.00
5 年以上	2,653,732.54	2,653,732.54	100.00
合计	935,112,536.66	55,286,290.84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 账款	8,137,588.09					8,137,588.0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42,018.97	28,144,271.87				55,286,290.84
合计	35,279,607.06	28,144,271.87		-	-	63,423,878.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B-3	32,557,649.00		32,557,649.00	3.45	1,735,302.20
B-2	37,256,794.50		37,256,794.50	3.95	2,397,081.63
C-1	54,092,320.00		54,092,320.00	5.73	2,163,692.80
B-1	77,851,787.42		77,851,787.42	8.24	3,503,826.16
E-13	28,907,024.72		28,907,024.72	3.06	1,156,280.99
合计	230,665,575.64		230,665,575.64	24.43	10,956,183.7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725,258.40	2,373,890.26
合计	21,725,258.40	2,373,89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80,614.92	1,992,406.36
1 年以内小计	21,380,614.92	1,992,406.36
1 至 2 年	144,684.00	74,181.23
2 至 3 年	74,181.23	45,900.00
3 至 4 年	45,900.00	718,034.09
4 至 5 年	718,034.09	8,175.00
5 年以上	3,057,993.37	3,049,818.37
合计	25,421,407.61	5,888,515.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1,951,268.57	3,091,528.37
押金、保证金	1,129,114.32	1,057,510.32
代扣代缴款	2,341,024.72	1,739,476.36
合计	25,421,407.61	5,888,515.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73,096.42		3,041,528.37	3,514,624.7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1,524.42			181,524.4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54,620.84	-	3,041,528.37	3,696,149.2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1,528.37					3,041,528.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473,096.42	181,524.42				654,620.84
合计	3,514,624.79	181,524.42				3,696,149.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689,049.45	69.58	往来款项	1年以内	707,561.98
深圳市英捷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94,897.46	8.63	往来款项	5年以上	2,194,897.46
社保及公积金	2,340,924.72	9.21	代扣代缴款	1年以内	93,636.99
杭州芯正微电子有限公司	881,413.00	3.47	往来款项	1年以内	35,256.52

四川省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4,000.00	2.02	保证金	4-5 年	308,400.00
合计	23,620,284.63	92.91	/	/	3,339,752.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4,153,063.83		284,153,063.83	284,153,063.83		284,153,063.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493,554.78		23,493,554.78	23,855,461.21		23,855,461.21
合计	307,646,618.61		307,646,618.61	308,008,525.04		308,008,525.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华微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苏州云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153,063.83			84,153,063.83		
合计	284,153,063.83			284,153,063.8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芯火微测（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小计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二、联营企业											
无											
小计											
合计	23,855,461.21			-361,906.43						23,493,554.7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3,686,213.22	279,006,807.05	806,954,456.39	231,016,852.76
其他业务	5,485,250.84		1,319,077.25	
合计	849,171,464.06	279,006,807.05	808,273,533.64	231,016,852.7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集成电路	849,171,464.06	279,006,807.0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49,171,464.06	279,006,807.05
合计	849,171,464.06	279,006,807.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906.43	55,461.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61,906.43	55,461.2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1.70	七、74.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21,877.96	七、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436,900.00	七、7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420.13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8,214.13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73,91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1,040.02	
合计	34,393,311.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3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8	0.51	0.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黄晓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1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